第五章

基础训练

一．单项选择题

1.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下列对于来源于境内境外的所得确定原则，不正确的是（ ）。

A.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按照收到所得的企业所在地确定

B.提供劳务所得，按照劳务发生地确定

C.不动产转让所得按照不动产所在地确定

D.销售货物所得，按照交易活动发生地确定

【答案】A【解析】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按照分配所得的企业所在地确定，选项A错误;提供劳务所得，按照劳务发生地确定;不动产转让所得按照不动产所在地确定;销售货物所得，按照交易活动发生地确定，其他选项均正确。

2.依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下列各项中，按负担所得的所在地确定所得来源地的是（ ）。

A.销售货物所得

B.权益性投资所得

C.动产转让所得

D.特许权使用费所得

【答案】D【解析】选项D，利息所得租金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按照负担、支付所得的企业或者机构、场所所在地确定，或者按照负担、支付所得的个人住所地确定。

3.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下列关于收人确认条件的说法中，不正确的是( )。

A.销售商品采用托收承付方式的，在办妥托收手续时确认收入

B.销售商品采用预收款方式的，在发出商品时确认收入

C.销售商品需要安装检验的，在购买方接受商品以及安装检验完成时确认收入

D.销售商品采用支付手续费方式委托代销的，发出商品时确认收入

【答案】D 【解析】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销售商品采用支付手续费方式委托代销的，收到代销清单时确认收入，选项D错误;销售商品采用托收承付方式的，在办妥托收手续时确认收入;销售商品采用预收款方式的，在发出商品时确认收人;销售商品需要安装检验的，在购买方接受商品以及安装检验完成时确认收入，如果安装程序比较简单，可在发出商品时确认收入;其他选项均正确。

4.甲公司2022年取得销售家具收入600万元、受托加工家具收人200万元。当年发生符合条件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100万元，以前年度符合条件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累计结转金额30万元。已知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不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15%的部分，准予扣除。甲公司在计算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为( )万元。

A. 90

B. 100

C.120

D.130

【答案】C【解析】企业发生的符合条件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除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不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15%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本题销售收人600+200=800(万元)，扣除上限=800x15%=120(万元)，本年发生100万元，以前结转30万元，所以可以抵扣的为120万元。

5.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不允许税前扣除的保险费是( )。

A.按规定为员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

B.为职工支付的商业保险费

C.为特殊工种职工支付的人身安全保险费

D.不超过职工工资总额5%的补充养老保险

【答家】B 【解析】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企业按规定为员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准子扣除(选项A);分别不超过职工工资总额5%标准内的补充养老保险和补充医疗保险准予扣除(选项D);为特殊工种职工支付的人身安全保险费可以扣除(选项C):企业为投资者或者职工支付的商业保险费不得扣除。

6.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企业发生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一律不得扣除的是( )。

A.化妆品制造企业的化妆品广告费

B.医药制造企业的药品广告费

C.饮料制造企业的饮料广告费

D.烟草企业的烟草广告费

【答案】D【解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对化妆品制造或销售、医药制造和饮料制造(不含酒类制造)企业发生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不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30%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烟草企业的烟草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一律不得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7.A公司2022年10月销售一批口罩，含增值税价格为56.5万元，由于购买数量多，A公司给予购买方八折优惠，销售额和折扣额在同一张发票“金额栏”内分别列示，增值税税率为13%。甲电子公司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应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为( )万元。

A. 36 B. 40.68

C.40 D.45.2

 【答案】C【解析】企业为促进商品销售而在商品价格上给予价格折扣属于商业折扣;商品销售涉及商业折扣的，企业所得税上按照扣除商业折扣后的金额(不含增值税)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确认的产品销售收人=56.5÷(1+13%)x80%=40(万元)。

8.某企业2022年实现销售收入为1000万元，发生的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业务招待费支出6万元。已知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企业发生的与经营活动有关的业务招待费支出，按照发生额的60%扣除，但最高不得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人的5%，该企业在计算2022年度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业务招待费的下列计算中，正确的是( )。

A.6万元

B.6x60% =3.6(万元)

C.(1000-60)x5%=4.7(万元)

D.1000x5%=5(万元)

【答案】B 【解析】发生额的60%=6x60%=3.6(万元)，当年销售(营业)收人的5%=1000x5%=5(万元)，两者取较小者，即准予扣除业务招待费=6x60%=3.6(万元)。

9.甲企业2022年度计人成本、费用的实发合理的工资总额为500万元，拨缴工会经费12万元，发生职工福利费50万元、职工教育经费15万元。已知，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工会经费、职工福利费支出、职工教育经费支出的扣除比例依次为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的2%，14%和8%。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甲企业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税前准予扣除的工资和三项经费合计为（ ）万元。

A.75 B. 95

C. 575 D.595

【答案】C【解析】工会经费实际支付12万元，税前扣除限额=500x2%=10(万元)，因此允许扣除10万元;职工教育经费实际支付15万元，税前扣除限额=500x8%=40(万元)，因此可以据实扣除15万元:职工福利费实际支付50万元，税前扣除限额为500x14%=70(万元)，因此可以据实扣除50万元，三项合计可扣除金额=10+15+50=75(万元)，合理工资可以全额扣除，准子扣除的工资和三项经费=500+75=575(万元)，因此本题答案为选项C。

10.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表述中，不正确的是( )。

A企业发生的合理的工资、薪金支出准予扣除

B.企业发生的职工教育经费支出，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2.5%的部分，准予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C.企业参加财产保险，按照规定缴纳的保险费，准予扣除

D.企业发生的合理的劳动保护支出，准予扣除

【答案】B【解析】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规定，企业发生的职工教育经费支出，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8%的部分，准子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企业发生的合理的工资、薪金支出，准予扣除(选项A);企业参加财产保险，按照规定缴纳的保险费，准予扣除(选项C);企业发生的合理的劳动保护支出，准予扣除(选项D)。

11.下列各项支出中，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可在税前扣除的是( )。

A.税收滞纳金

B.非广告性赞助

C.企业所得税税款

D.按规定缴纳的财产保险费

【答案】D【解析】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向投资者支付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款项，企业所得税税款(选项C)，税收滞纳金(选项A)，罚金、罚款和被没收财物的损失，超过规定标准的捐赠支出，赞助支出(选项B)，未经核定的准备金支出，企业之间支付的管理费、企业内营业机构之间支付的租金和特许权使用费以及非银行企业内营业机构之间支付的利息，与取得收入无关的其他支出，不得扣除。企业参加财产保险，按照规定缴纳的保险费，准予扣除。

12.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下列固定资产计税基础确定方法中，错误的是( )。

A.外购的固定资产，以购买价款和支付的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发生的其他支出为计税基础

B.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以竣工结算前发生的支出为计税基础

C.盘盈的固定资产，以同类固定资产的历史成本为计税基础

D.通过捐赠、投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等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以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支付的相关税费为计税基础

【答案】C【解析】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盘盈的固定资产，以同类固定资产的重置完全价值为计税基础。

13.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下列关于固定资产计算折旧的最低年限表述中，正确的是( )。

A.房屋、建筑物最低折旧年限为20年

B.飞机、火车、轮船最低折旧年限为20年

C.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器具、工具家具等，最低折旧年限为10年

D.电子设备，最低折旧年限为5年

【答案】A【解析】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房屋、建筑物的最低折旧日年限是20年，选项A正确;飞机、火车、轮船、机器和其他生产设备最低折旧年限是10年，选项B错误;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器具、工具、家具最低折旧年限是5年，选项C错误;电子设备最低折旧年限是3年，选项D错误。

14、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下列固定资产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需要计提摊销费用扣除的是( )。

A,自行开发的支出已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的无形资产

B.自创商誉

C.与经营活动无关的无形资产

D.自行开发的支出未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的无形资产

【答案】D【解析】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自行开发的支出未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的无形资产需要计提摊销费用。下列无形资产不得计算摊销费用扣除:(I)自行开发的支出已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的无形资产:(2)自创商誉:(3)与经营活动无关的无形资产:(4)其他不得计算摊销费用扣除的无形资产。

15.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属于免税收入的是( )。

A.企业接受社会捐赠收入

B.转让企业债券取得的收入

C.已作坏账损失处理后又收回的应收账款D.国债利息收人

【餐素】D【解折】计算企业所得税时企业收入总额包括:销售货物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转让财产收人，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租金收人，特许权使用费收入，接受捐赠收人以及其他收人。选项A、B、C，属于企业所得税的应税收入;选项D，国债利息收入属于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的范围。

16.2022年9月某化工厂(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购进一台污水处理设备并投人使用(该设备属于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列举项目)，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注明设备价款700万元、进项税额91万元，该化工厂可抵免企业所得税税)万元。额( )。

A. 70

B.79.1

C.700

D.791

【答案】A【解析】企业购置并实际使用规定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的，该专用设备的投资额的10%可以从企业当年的应纳税额中抵免:当年不足抵免的，可以在以后5个纳税年度结转抵免。可抵免的企业所得税税额=700x10%=70(万元)。

17.下列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的说法中，错误的是( )。

A.对总机构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的符合条件的企业，仅就其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的总机构和分支机构的所得，适用15%税率

B.对总机构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以外的企业，仅就其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内的符合条件的分支机构的所得，适用15%税率

C.对在海南自由贸易港设立的旅游业新增境外直接投资取得的所得，适用15%税率

D.对在海南自由贸易港设立的现代服务业新增境外直接投资取得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答案】C【解析】对在海南自由贸易港设立的旅游业、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企业新增境外直接投资取得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18.下列关于企业股权收购重组的一般性税务处理的表述中，错误的是( )。

A.被收购方应确认股权的转让所得或损失

B.被收购企业的相关所得税事项原则上保持不变

C.收购方取得股权的计税基础应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D.收购方取得被收购方股权的计税基础以被收购股权的原有计税基础确定

【答案】D【解析】企业股权收购重组交易，相关交易的处理:(1)被收购方应确认股权、资产转让所得或损失，(2)收购方取得的股权或资产的计税基础应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3)被收购企业的相关所得税事项原则上保持不变。

1.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企业与其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不符合独立交易原则的，税务机关有权在该业务发生的纳税年度起一定期限内进行纳税调整，该期限是( )年。

A. 5

B. 10

C. 15

D.20

【答案】B【解析】企业与其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不符合独立交易原则或者企业实施其他不具有合理商业目的安排的，税务机关有权在该业务发生的纳税年度起10年内，进行纳税调整。

20.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所得中，不属于劳务报酬所得的是（ ）。

A.报刊记者在本报刊上刊登文章获得的报酬

B.在校学生参加勤工俭学获得的报酬

C.个人兼职取得的收人

D.证券经纪人从证券公司取得的佣金收人

【答案】A 【解析】区分“劳务报酬所得”和“工资、薪金所得”，主要看是否存在雇佣与被雇佣的关系。“劳务报酬所得”强调非雇佣关系而获得的所得，报刊记者与报刊存在雇佣关系，所以报刊记者从本报刊上刊登文章获得的报酬厂于“工资、薪金所得”。

21.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属于个人所得税居民纳税人的是( ).

A.出国留学5年归来已在国内工作半年并在工作地有住所的赵某

B.在国内有房产，移民后一直居住国外的钱某

C.2021年12月30日在我国工作于2022年5月1日离境的迈克尔

D.2021年12月人境，2022年1月离境的约翰

【答案】A【解析】个人所得税居民纳税人是指在中国境内有住所(指因户籍，家庭、经济利益关系而在中国境内习懈性居住)，或者无住所而一个纳税年度内在中国境内居住累计满183天的个人。在国内居住超过183天的个人为居民纳税人，选项A正确。

22.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财产转让中财产原值的说法，不正确的是( )。A.机器设备、车船，为购进价格、运输费，不包括安装费以及其他有关费用

B.个人发生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及将财产用于捐赠、偿侦、赞助、投资等用途的，应当视同转让财产并缴纳个人所得税

C.有价证券，为买人价以及买人时按照规定缴纳的有美费用

D.纳税人未提供完整、准确的财产原俏凭证，不能正确计算财产原值的，由主管税务机关核定其财产原值

【答案】A 【解析】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机器设备、车船的财产原值，为购进价格、运输费、安装费以及其他有关费用。

23.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下列各项中为李某来源于中国境外的所得的是（ ）。

A.李某2022年在美国从事生产、经营活动而取得的与生产、经营活动无关的所得

B.2022年7月李某转让对中国某境外甲公司投资形成的股票，该股票被转让前3年内的任一时间，甲公司的资产公允价值的60%间接来自位于中国境内的房地产

C.中国境外企业代国内乙公司支付给李某的稿酬所得

D.将财产出租给王某在瑞士使用而取得的所得

【答案】D【解析】下列所得，为来源于中国境外的所得:中国境外企业以及其他组织支付且负担的稿酬所得(选项C，该稿酬不由境外企业负担);在中国境外从事生产、经营活动而取得的与生产、经营活动相关的所得(选项A);转让中国境外的不动产、转让对中国境外企业以及其他组织投资形成的股票、股权以及其他权益性资产(以下称“权益性资产”)或者在中国境外转让其他财产取得的所得。但转让对中国境外企业以及其他组织投资形成的权益性资产，该权益性资产被转让前3年(连续36个公历月份)内的任一时间，被投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资产公允价值50%以上直接或间接来自位于中国境内的不动产的，取得的所得为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选项B);将财产出租给承租人在中国境外使用而取得的所得(选项D)。

24.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属于专项扣除的是( )。

A.按照规定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B.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支出

C.住房贷款利息支出

D.大病医疗支出

【答案】A 【解析】专项扣除，包括居民个人按照国家规定的范围和标准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选项A正确。选项B、C、D属于专项附加扣除项目。

25.按照我国个人所得税法律法规，纳税人接受技能人员职业资格继续教育、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继续教育支出，在取得相关证书的当年，可按照一定的标准定额扣除，该标准是( )元。

A.2000

B.2400

C.3600

D.4800

【答案】C 【解析】纳税人接受技能人司职业资格继续教育、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继续教育支出，在取得相关证书的当年，按照3600元定额扣除。

26.2022年3月李某购买福利彩票取得一次中奖收入15000元，将其中5000元通过国家机关向农村义务教育捐赠。已知偶然所得个人所得税税率为20%。计算李某中奖收人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

A.(15000-5000)x20%=2000(元)

B.15000x20%=3000(元)

C.15000÷(1-20%)x20%=3750(元)

 D.(15000-5000)÷(1-20%)x20%=2500(元)

【案】A 【解析】(1)福利彩票一次性中奖收入在I万元以下的(含1万元)，看免征收个人所得税，超过1万元的，按全题计算征收个人所得税;(2)个人通过非营利的社会团体和国家机关向农村义务教育的捐赠，在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时,准予在税前的所得额中全额扣除；(3)李某中奖收入应缴纳个人所得税=(15000-5000)x20%=2000(元)。

 27.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活动中，应当分别核算生产经营费用和个人、家庭费用，对于生产经营与个人、家庭生活混用难以分清的费用，按照一定比例视为与生产经营有关费用准予扣除。这一比例是（ ）。

A. 20%

B.30%

C.40%

D.50%

【答案】C 【解析】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活动中，应当分别核算生产经营费用和个人、家庭费用。对于生产经营与个人、家庭生活混用难以分清的费用，其40%视为与生产经营有关费用，准予扣除。

28.对一个纳税年度内首次取得工资、薪金所得的居民个人、扣缴义务人在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时，可按照5000元/月乘以纳税人当年截至( )月份数计算累计减除费用。

A. 上月

B.本月

C.下月

D.年底

.【答案】B【解析】对一个纳税年度内首次取得工资、薪金所得的居民个人，扣缴义务人在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时，可按照5000元/月乘以纳税人当年截至本月月份数计算累计减除费用。

29.合伙企业的投资者李某以企业资金为其家庭购买汽车和住房，则李某取得该汽车和住房应按( )计征个人所得税。

A. 工资、薪金所得

B.财产转让所得

C.经营所得

D.利息、股息、红利所得

【答案】C【解析】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的个人投资者以企业资金为本人、家庭及其相关人员支付与企业生产经营无关的消费性支出及购买汽车、住房等财产性支出，视为企业对个人投资者的利润分配，并人投资者个人的生产经营所得，依照“经营所得”项目计征个人所得税。

30.个人取得下列所得中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是( )。

A职工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每月取得的退休工资4000元

B.职工领取的原提存的住房公积金30000 元

C.退休人员再就业取得报酬6000元

D个人单张有奖发票中奖800元

|答案】C【解析】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取得的退休工资免征个人所得税；个人领取原提存的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金，基本养老保险金，免予征收个人所得税;对个人取得单张有奖发票奖金所得不超过800元(含800元)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超过800元的，全额征收个人所得税。

31.个人取得下列所得中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是()aA职工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每月取得的退休工资4000元B.职工领取的原提存的住房公积金30000 元C.退休人员再就业取得报酬6000元D个人单张有奖发票中奖800元3L.下列项目中，可以免征个人所得税的是（ ）。

A.个人为单位或他人提供担保获得收入

B.单位发放的加班补贴

C.个人举报违法行为获得的奖金

D.民间借贷利息

【答案】C 【解析】个人举报、协查各种违法犯罪行为而获得的奖金，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个人为单位或他人提供担保获得收人为偶然所得(选项A);单位发放的加班补贴为工资、薪金所得(选项B);个人拥有债权，股权而取得的利息、股息、红利所得为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选项D)。

32.对于县级政府颁布的科学、教育、技术、文化、卫生、体育、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奖金，应( )。

A.免征个人所得税

B.适当减征个人所得税

C.征收个人所得税

D.减半征收个人所得税

【答案】C【解析】对于省级人民政府国务院部委和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以上单位，以及外国组织、国际组织颁发的科学、教育、技术、文化、卫生、体育、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奖金，免征个人所得税。

33.在2022年10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纳税人出售自有住房并在现住房出售后( )内，在同一城市重新购买住房的，可按规定申请退还其出售现住房已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A.半年 B.1年 C.2年 D.3年

【答案】B【解析】在2022年10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纳税人出售自有住房并在现住房出售后1年内，在同一城市重新购买住房的，可按规定申请退还其出售现住房已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34.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需要办理汇算清缴的情形不包括( )。

A.在两处或者两处以上取得综合所得

B.只取得劳务报酬一项所得，且综合所得年收入额减去专项扣除的余额超过6万元

C.纳税年度内应纳税额高于预缴税额的

D.纳税人申请退税

【答案】A【解析】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在两处或者两处以上取得综合所得，且综合所得年收人额减去专项扣除的余额超过6万元需要办理汇算清缴。所以选项A表述不准确。需要办理汇算清缴的情形包括:(1)在两处或者两处以上取得综合所得，且综合所得年收入额减去专项扣除的余额超过6万元;(2)取得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中一项或者多项所得，且综合所得年收入额减去专项扣除的余额超过6万元;(3)纳税年度内预缴税额低于应纳税额的;(4)纳税人申请退税。纳税人申请退税，应当提供其在中国境内开设的银行账户，并在汇算清缴地就地办理税款退库。

35.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说法不正确的是（ ）。

A.纳税人可以委托扣缴义务人或者其他单位和个人办理汇算清缴

B.扣缴义务人应当按照国家规定办理全员全额扣缴申报

C.纳税人申请退税，应当提供其在中国境内开设的银行账户，并在纳税地办理税款退库

D.税务机关对扣缴义务人按照所扣缴的税款，付给2%的手续费

【答案】C【解析】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纳税人申请退税，应当提供其在中国境内开设的银行账户、并在汇算清缴地就地办理税款退库。

36.个人所得税纳税人取得应税所得没有扣缴义务人的，应当在取得所得的次月（ )日内向税务机关报送纳税申报表，并缴纳税款。

A. 5

B.10

C. 12

D.15

【答案】D【解析】纳税人取得应税所得没有扣缴义务人的、应当在取得所得的次月15日内向税务机关报送纳税申报表，并缴纳税款。

二.多项选择题

1.依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下列关于所得来源地的确定的说法，正确的有( )。

A销售货物所得按照交易活动发生地确定

B.提供劳务所得按照提供劳务的企业或者机构、场所所在地确定

C.不动产转让所得按照转让不动产的企业或者机构、场所所在地确定

D权益性投资资产转让所得按照被投资企业所在地确定

【答案】AD 【解〕选项B、提供劳务所得，按照劳务发生地确定。选项C，转注财产所得，不动产转让所得按照不动产所在地确定，动产转让所得按照转让动产的企业或者机构、场所所在地确定，权益性投资资产转让所得按照被投资企业所在地确定。

2.下列关于企业所得税收入确认时间的表述2中、错误的有( )。

A.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以投资方收到分配金额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B.利息收人，按照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应付利息的日期确认收人的实现

C.租金收人，在实际收到租金收人时确认收人的实现

D.特许权使用费收人，在实际收到使用费收人时确认收人的实现

【答案】ACD 【解析】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除另有规定外，以被投资方作出利润分配决定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租金收人，一般按照合同约定的承租人应付租金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特许权使用费收人，按照合同约定的特许权使用人应付特许权使用费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3.按照企业所得税的相关规定，下列说法中，错误的有( )。

A销售商品采用托收承付方式的，在发出商品时确认收入

B.销售商品采取预收款方式的，在收到预收款时确认收入

C.销售商品采用支付手续费方式委托代销的，在收到代销清单时确认收入

D.企业以买一赠一方式组合销售本企业商品的，对赠品按照捐赠行为进行税务处理

【答案】ABD【解析】销售商品采用托收承付方式的，在办妥托收手续时确认收人;销售商品采取预收款方式的，在发出商品时确认收入;企业以“买一赠一”等方式组合销售本企业商品的，不属于捐赠，应将总的销售金额按各项商品的公允价值的比例来分摊确认各项的销售收入。

4.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除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有关费用支出不超过规定比例的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有关费用包括( )。

A.业务招待费

B.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C.职工教育经费

D.工会经费

【答案】BC 【解析】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除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职工教育经费支出不超过规定比例的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有

关费用的扣除见下表:

|  |  |  |
| --- | --- | --- |
| 项目 | 比例 | 超过标准部分是否可以结转 |
| 职工福利费 | 不超过丁资，薪金总额1%的部分 | × |
| 工会经费 | 不超过工蜜、新金总额2%的部分 | × |
| 职工教育经费 | 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8%的部分 | √ |
|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 不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人15%的部分 | √ |
| 业务招待费 | 按照发生额的60%扣除，但最高不得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的5%。 | × |

5.下列各项中，不得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有( )。

A.自创商誉的摊销

B.未投人使用的机器设备计提的折旧

C.以融资租赁方式租人的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

D.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人账的土地计提的折旧

【答案】ABD 【解析】根据规定，下列无形资产不得计算摊销费用扣除:(1)自行开发的支出已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的无形资产;(2)自创商誉;(3)与经营活动无关的无形资产;(4)其他不得计算摊销费用扣除的无形资产。选项A不得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的土地不计提折旧、未投入使用的机器设备不计提折旧。因此，计提的折旧不允许扣除。

6.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下列各项中属于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有( )。

A.经济林 B.薪炭林 C.产畜 D.役畜

【答案】ABCD【解析】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企业为生产农产品、提供劳务或者出租等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

7.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甲公司2022年取得的下列收入中，不属于免征企业所得税的有( )。

A.财政拨款1000万元

B.从持股6个月的上市公司分取的股息50 万元

C.持有2022年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取得利息 20 万元

D.持有2022年发行的铁路债券取得利息5 万元

【答案】ABD【解析】选项A属于不征税收入;选项B，由于持股时间不足12个月，不免税;选项C，对企业取得的2012年及以后年度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人，免征企业所得税;选项D，对企业投资者持有2019~2023年发行的铁路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8.我国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包括( )。

A.免税收入 B.加计扣除 C.减计收人 D.税额抵免

【答案】ABCD 【解析】选项 A、B、C、D均属于我国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我国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包括免税收入、可以减免税的所得、优惠税率、民族自治地方的减免税、加计扣除、抵扣应纳税所得额、加速折旧、减计收入、抵免应纳税额和其他专项优惠政策。

9.下列各项中，属于第1年至第2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3年至第5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 )。

A.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线宽小于28纳米(含)，且经营期在15年以上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或项目

B.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线宽小于65纳米(含)，且经营期在15年以上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或项目

C.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线宽小于130纳米(含)，且经营期在10年以上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或项目

D.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和软件企业

【答案】CD 【解折】自2020年1月1日起，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线宽小于28纳来(含)，且经营期在15年以上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或项目，第1年至第10年免企业所得税，选项入不符合;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线宽小于65纳米(含)，且经营期在15年以上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或项目，第1年至第5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6年至第10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选项B不符合。

10.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下列项目中，属于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 )。

A.中药材的种植

B.花卉的种植

C远洋捕捞

D.海水养殖

【答案】BD 【解析】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中药材的种植和远洋捕捞免征企业所得税。企业从事下列项目的所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1)花卉(选项B)、茶以及其他饮料作物和香料作物的种植;(2)海水养殖(选项D)、内陆养殖。

11.下列各项中，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的企业所得有( ).

A.总机构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的符合条件的企业，其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的总机构的所得

B.总机构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的符合条件的企业，其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的分支机构的所得

C.总机构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以外的企业，其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内的符合条件的分支机构的所得

D.总机构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以外的企业，其总机构的所得

【答案】ABC【解析】对总机构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的符合条件的企业，仅就其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的总机构和分支机构的所得，适用15%税率;对总机构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以外的企业，仅就其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内的符合条件的分支机构的所得，适用15%税率。选项D的说法不正确。

12.下列各项中，符合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中所指的具有关联关系的有( )。

A.在资金方面存在直接控制关系

B.经营方面存在间接控制关系

C.长年具有购销业务的客户

D,直接或者间接地同为第三者所控制

【答案】ABD【解析】关联关系是指具有下列关系之一的企业、其他组织或者个人:(1)在资金、经营、购销等方面，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拥有或者控制关系;(2)直接或者间接地同为第三者控制;(3)在利益上具有相关联的其他关系。选项C，长年具有购销业务的客户，没有说明是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控制关系，应当理解为是一般的长期稳定客户，不属于具有关联关系的企业。

13.企业实施合并重组，适用企业所得税般性税务处理方法时，下列处理正确的有( )。

A.被合并企业的亏损不得在合并企业结转弥补

B.被合并企业及其股东都应按清算进行所得税处理

C合并企业应按账面价值确定接受被合并企业负债的计税基础

D.合并企业应按公允价值确定接受被合并企业各项资产的计税基础

【答案】ABD【解析】选项C错误，企业合并重组适用企业所得税一般性税务处理方法时，合并企业应按公允价值确定接受被合并企业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

14.个人所得税的纳税人包括( )。

A.个体工商户

B.合伙企业个人合伙人

C在中国有所得的香港同胞

D.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

【答案】ABCD 【解析】个人所得税纳税人，包括中国公民、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和合伙企业的个人合伙人等。

15.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不属于工资、薪金所得项目的有( ).

A.劳动分红

B.托儿补助费

C.独生子女补贴

D.误餐补助

【答案】BCD【解析】根据税法规定，除工资、薪金以外，奖金、年终加薪劳动分红(选项A)按工资、薪金所得课税。独生子女补助(选项C)、执行公务员工资制度未纳人基本工资总额的补贴、津贴差额和家属成员的副食补贴托儿补助费(选项B)和差旅费津贴误餐补助(选项D)不属于工资、薪金所得，不征收个人所得税。

16.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个人通过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和国家机关进行的下列公益捐赠支出中，准予在缴纳个人所得税前的所得额中全额扣除的有（ ) 。

A.向福利性、非营利性老年服务机构的捐 赠

B.向农村义务教育的捐赠

C.向公益性青少年活动场所的捐赠

D.向红十字事业的捐赠

【答案】ABCD【解析】根据税法规定，个人将其所得向福利性、非营利性老年服务机构捐赠，农村义务教育的捐赠公益性青少年活动场所的捐赠、红十字事业的捐赠可以全额扣除。

17.中国公民张某于2021年2月以5万元的资金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某境内上市公司的股票10000股。2022年4月取得该上市公司每股0.1元的分红，张某在8月将上述股票以8万元的价格转让，张某上述行为应缴纳个人所得税不应当为（ )元。

A. 0

B. 1000

C.2000

D.2500

【答案】BCD【解析】张某转让境内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免征个人所得税;获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18.经济学家李某取得的下列所得中，按照“稿酬所得”项目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的有( )。

A.将自己的论文手稿原件拍卖取得的报酬B.应邀担任学术会议主讲嘉宾取得的报酬

C.将自己的研究成果整理成文章发表取得的报酬

D,将自己的摄影作品发表在书画杂志取得的报酬

【答案】CD【解析】稿酬所得，是指个人因其作品以图书、报刊形式出版、发表而取得的所得。作品包括文学作品、书画作品、摄影作品，以及其他作品作者去世后，财产继承人取得的遗作稿酬，也应按“稿酬所得”征收个人所得税，选项C、D正确。作者将自己的文字作品手稿原件或复印件拍卖取得的所得，按照“特许权使用费所得”项目缴纳个人所得税，选项A错误。劳务报酬所得，是指个人从事劳务取得的所得，包括从事设计、装潢、安装、制图、化验、测试、医疗、法律、会计、咨询、讲学、翻译、审稿、书画、雕刻、影视、录音、录像、演出、表演、广告、展览、技术服务、介绍服务、经纪服务、代办服务以及其他劳务取得的所得，选项B属于劳务报酬。

19.第一次来华的英国人杰克，在中国境内无住所，2022年度在中国居住的时间为1月1日至6月30日，该年度杰克应计征个人所得税的项目包括（ ）。

A.特许权在中国境内使用

B.在中国境内提供劳务

C.从中国境内企业取得的利息

D.转计英国的自有房产

【答案】ABC 【解析】2022年度杰克在中国居住的时间共计181天，根据规定，在中国境内无住所又不居住，或者无住所而一个纳税年度内在中国境内居住累计不满183天的个人，为非居民个人其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应当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来源于中国境外所得，不征收个人所得税。选项D、转让境外的不动产不属于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

20.下列各项中，应当按照工资、薪金所得项目征收个人所得税的有( )。

A.劳动分红 B.离退休后再任职的收入 C.差旅费津贴 D.误餐补助

【答餐】AB【解析】选项C，差旅费津贴不属于工资、薪金性质的补贴、津贴，不予征收个人所得税。退休人员再任职取得的收人，在减除按个人所得税法规定的费用扣除标准后，按“工资、薪金所得”应税项目缴纳个人所得税(选项B)。误餐补助是指按照财政部规定，个人因公在城区、郊区工作，不能在工作单位或返回就餐的，根据实际误餐顿数，按规定的标准领取的误餐费。不属于工资、薪金性质的补贴、津贴(选项D)。单位以误餐补助、名义发给职工的补助津贴不包括在内，应当并入当月工资、薪金所得计征个人所得税。

21.下列所得，属于个人所得税“工资、薪金所得”应税项目的有( )。

A.甲公司会计张三利用每周末到乙事务所做业余审计助理的兼职所得

B.李四退休后再任职取得的所得

C.出租车驾驶员李五从事客运取得的所得，出租汽车经营单位对李五采取承租方式运营

D.出租车驾驶员赵六从事个体出租车运营所得

【答案】BC【解析】选项A，个人兼职取得的收入，按照“劳务报酬所得”项目缴纳个人所得税。选项D，从事个体出租车运营所得的出租车驾驶员取得的收入按“经营所得”项目缴纳个人所得税。

22.下列所得，居民个人应按照“工资、薪金所得”项目计征个人所得税的有( )

A.个人转让新三板挂牌公司原始股

B.离退休人员从原任职单位取得的补贴

C.出租车驾驶员采取单车承包方式运营取得的客运收入

D.出租汽车经营单位将出租车所有权转移给驾驶员的、出租车驾驶员从事客货运营取得的收人

【答案】BC【解析】选项A，个人转让新三板挂牌公司原始股取得的所得，按照“财产转让所得”，适用20%的比例税率征收个人所得税;选项B，离退休人员除按规定领取离退休工资或养老金外，另从原任职单位取得的各类补贴、奖金、实物，不属于免税的退休工资、离休工资、离休生活补助费，应在减除费用扣除标准后，按“工资、薪金所得”应税项目缴纳个人所得税:选项D，出租汽车经营单位将出租车所有权转移给驾驶员的，出租车驾驶员从事客货运营取得的收入比照“经营所得”项目计税。

23.根据《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下列表述中，正确的有( )。

A.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支出按照每个婴幼儿每月1000元的标准定额扣除

B.纳税人接受技能人员职业资格继续教育的支出，在取得相关证书的当年按照3600元定额扣除

C.纳税人发生的大病医疗支出，扣除医保报销后个人负担(指医保目录范围内的自付部分)累计超过15000元的部分由纳税人在办理年度汇算清缴时，在80000元限额内据实扣除

D.纳税人为非独生子女的，赡养老人支出，每人分摊的额度可以达到每月2000元

【答案】ABC 【解析】选项D，纳税人为非独生子女的，赡养老人支出，每人分摊的额度最高不得超过每月1000元。

24,下列各项中，属于我国个人所得税法中规定的专项扣除的项目有( )。

A.基本医疗保险 B.住房公积金

C.大病医疗支出 D.继续教育支出

【答案】AB 【解析】注意区分专项扣除与专项附加扣除。选项A、B属于我国人所得税法中规定的专项扣除项目;选项C、D属于专项附加扣除项目。

25.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说法不正确的有( )。

A.纳税人继续教育支出只能由本人按照继续教育支出扣除

B.纳税人只能享受一次首套住房贷款的利息扣除

C.纳税人在一个纳税年度内可以享受符合规定的住房贷款利息和住房租金专项附加扣除

D.进行住房租金专项附加扣除时，纳税人应当留存住房租赁合同

【答案】AC【解析】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个人接受本科及以下学历(学位)继续教育，符合本办法规定扣除条件的，可以选择由其父母扣除，也可以选择由本人扣除。纳税人及其配偶在个纳税年度内不能同时分别享受住房款利息和住房租金专项附加扣除。所以选项A、C错误。

26.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外籍个人取得的下列所得中，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的有( )。

A.以现金形式取得的住房补贴、伙食补贴、搬迁费、洗衣费

B.按合理标准取得的境内、境外出差补贴

C.取得的经当地税务机关审核批准为合理部分的语言训练费、子女教育费

D.从外商投资企业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

【答案】BCD【解析】选项A，外籍个人以“非现金形式或者实报实销形式取得的住房补贴、伙食补贴、搬迁费、洗衣费，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外籍个人有选项B、C、D所得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7.个体工商户在计算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下列有关可以扣除项目的表述，正确的有( )。

A.投资者家庭生活费准予扣除

B.广告费和业务招待费准予扣除

C.向其从业人员实际支付的合理的工资、

薪金支出准子扣除

D.不超过应税所得额30%的公益性捐赠准予扣除

【答案】CD【解析】选项A，个体工商户用于个人和家庭的支出不得扣除;选项B，个体工商户发生的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业务招待费，按照实际发生额的60%扣除，但最高不得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人的5%。

28.李某是东风服装商场的白金会员，东风商场对李某当年累计消费5万元给予额外抽奖的机会，李某因此而获得的中奖所得、不正确的税务处理有( )。

A属于偶然所得，不超过!万元的部分，免征个人所得税

B.属于偶然所得，按20%的税率征收个人所得税

C.属于劳务报酬所得，但免征个人所得税

D.属于红利所得，全额征收个人所得税

【答案】ACD 【解析】企业在业务宣传、广告等活动中，随机向本单位以外的个人赠送礼品(包括网络红包，下同)，以及企业在年会、座谈会、庆典以及其他活动中向本单位以外的个人赠送礼品，个人取得的礼品收入，按照“偶然所得”项目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但企业赠送的具有价格折扣或折让性质的消费券、代金券、抵用券、优惠券等礼品除外。题目中商场对累积消费达到一定额度的顾客李某，给予额外抽奖机会，李某的所得，按照“偶然所得”项目，全额适用20%的税率缴纳个人所得税。

29、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个人发生的下列公益、救济性捐赠支出，准予税前全额扣除的有( )。

A.通过国家机关向红十字事业的捐赠

B.通过国家机关向农村义务教育的捐赠

C.通过非营利社会团体向公益性青少年活动场所的捐赠

D.个人将其所得对教育公益慈善事业进行捐赠

【答案】ABC 【解析】个人将其所得对教育、扶贫、济困等公益慈善事业进行捐赠，捐赠额不超过应纳税所得额 30%的部分，可以从其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选项D适用该规定。

30.下列有关的房屋产权无偿赠与的情形，对当事双方不征收个人所得税的有（ ）。

A.房屋产权所有人将房屋产权无偿赠与配偶、父母、子女、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兄弟姐妹

B.房屋产权所有人将房屋产权无偿赠与对其承担直接抚养或者赡养义务的抚养人或者赡养人

C.房屋产权所有人将房屋产权无偿赠与慈善机构

D.房屋产权所有人死亡，依法取得房屋产权的法定继承人、遗嘱继承人或者受遗赠人

【答案】ABD 【解折】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选项A、B、D表述均正确，选项C没有相关规定与之对应。

31.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不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有( )。

A.离退休人员从社保部门领取的养老金

B.个人获得的企业债券利息

C.个人取得的保险赔款

D.个人提取由单位和个人共同缴付的住房公积金

【答案】ACD 【解析】根据规定，个人获得的企业债券利息应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纳税。企事业单位和个人超过规定的比例和标准缴付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和失业保险费，应将超过部分并人个人当期的工资、薪金收人，计征个人所得税;未超过部分，不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

32.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个人所得税纳税期限的规定，正确的有( )。

A.纳税人因移居境外注销中国户籍的应当在注销中国户籍前办理税款清算

B.非居民个人取得工资、薪金所得，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和特许权使用费所得，有扣缴义务人的，由扣缴义务人按月或者按次代扣代缴税款，并办理汇算清缴

C.纳税人取得经营所得，按年计算个人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月度或者季度终了后30日内向税务机关报送纳税申报表:并预缴税款

D.居民个人取得综合所得，按年计算个人所得税;有扣缴义务人的，由扣缴义务人按月或者按次预扣预缴税款

【答案】AD 【解析】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非居民个人取得工资、薪金所得，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和特许权使用费所得，有扣缴义务人的，由扣缴义务人按月或者按次代扣代缴税款，不办理汇算清缴;纳税人取得经营所得，按年计算个人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月度或者季度终了后15日内向税务机关报送纳税申报表，并预缴税款。

三、判断题

1.在中国设立机构、场所且取得的所得与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非居民企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是10%。（ ）

【答案】x【解析】在中国设立机构、场所且取得的所得与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非居民企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是25 %。

2.企业提供劳务的，应在劳务完成时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

【答案】x【解析】企业在各个纳税期末,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采用完工进度百分比法确定提供劳务收入。

3.企业为促进商品销售而在商品价格上给予的价格扣除属于商业折扣，商品销售涉及商业折扣的，应当按照扣除商业折扣后的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

【答案】V【解析】根据法律原文，该说法正确。

4.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企业的利息收入按照实际收到利息的日期确认收人的实现。（ ）

【答案】x 【解析】利息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应付利息的日期确认收人的实现。

5.企业已经确认销售收入的售出商品发生销售折让和销售退回，应当在确认销售折让和商品退回时冲减当期销售商品收入。（ ）

【答案】x【解析】企业因售出商品的质量不合格等原因而在售价上给予的减让于销售折让;企业因售出商品质量、品利不符合要求等原因而发生的退货属于销售退回。企业已经确认销售收人的售出商品发生销售折让和销售退回，应当在发生当期冲减当期销售商品收人。

6.对签订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分摊协议的关联企业，其中一方发生的不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税前扣除限额比例内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必须在本企业扣除。（ ）

【答案】×【解析】对签订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分摊协议的关联企业，其中一方发生的不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税前扣除限额比例内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可以在本企业扣除，也可以将其中的部分或全部按照分摊协议归集至另一方扣除。

7.居民企业在汇总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时，其境外营业机构的亏掏可以抵减境内营业机构的盈利。（ ）

【答案】x【解析】企业在汇总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时，其境外营业机构的亏损不得抵减境内营业机构的盈利。

8.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房屋、建筑物最低折旧年限为10年。（ ）

【答案】x【解析】除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房屋、建筑物最低折旧年限为20年。

9.自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对符合条件的生产和装配伤残人员专门用品、免征企业所得税。（ ）

【答案】x【解析】自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对符合条件的生产和装配伤残人员专门用品，且在民政部发布的《中国伤残人员专门用品目录》范围之内的居民企业，免征企业所得税。

10.自2022年1月1日起、对企业出资给营利性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机构的支出，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可按实际发生额在税前扣除、并可按75%在税前加计扣除。（ ）

【答案】x【解析】自2022年1月1日起，对企业出资给非营利性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机构、高等学校和政府性自然科学基金用于基础研究的支出，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可按实际发生额在税前扣除，并可按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11.对总机构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以外的企业，仅就其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的总机构和分支机构的所得，适用15%税率。（ ）

【答案】x【解析】对总机构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的符合条件的企业，仅就其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的总机构和分支机构的所得，适用15%税率;对总机构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以外的企业，仅就其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内的符合条件的分支机构的所得，适用15%税率。

12.根据企业所得税特别纳税调整的规定，交易净利润法，是指将企业与其关联方的合并利润或者亏损在各方之间采用合理标准进行分配的方法。（ ）

【答案】x【解析】交易净利润法，是指按照没有关联关系的交易各方进行相同或者类似业务往来取得的净利润水平确定利润的方法;利润分割法，是指将企业与其关联方的合并利润或者亏损在各方之间采用合理标准进行分配的方法。

13.企业债务重组过程中，债务人应当按照支付的债务清偿额低于债务计税基础的差额，确认债务重组损失;债权人应当按照收到的债务清偿额低于债权计税基础的差额，确认债务重组所得。（ ）

【答案】x【解析】债务人应当按照支付的债务清偿额低于债务计税基础的差额、确认债务重组所得;债权人应当按照收到的债务清偿额低于债权计税基础的差额，确认债务重组损失。

14.对个人独资企业投资者取得的生产经营所得应征收企业所得税，不征收个人所得税。（ ）

【答案】×【解析]从2000年1月1日起，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不再缴纳企业所得税，只对投资者个人或个人合伙人取得的生产经营所得征收个人所得税。

15、外籍个人杰克2022年10月20日受邀来华工作3年，杰克在2022年纳税年度属于我国居民个人。（ ）

【答案】x【解析】在中国境内无住所而一个纳税年度内在中国境内居住累计满183天的个人属于居民个人。在本题中、杰克10月20日才人境，2022纳税年度在中国境内居住明显不足183天，其2022纳税年度属于非居民个人。

16.个人取得专利赔偿所得，应按“偶然所得”项目缴纳个人所得税。（ ）

【答案】x【解析】个人取得专利赔偿所得，应按“特许权使用费所得”项目缴纳个人所得税。

17.甲公司李某参加乙公司周年庆典活动，收到的乙公司的微信红包，不需要纳税（ ）

【答案】x【解析】企业在业务宣传、广告等活动中，随机向本单位以外的个人赠送礼品(包括网络红包，下同)，以及企业在年会、座谈会、庆典及其他活动中向本单位以外的个人赠送礼品，个人取得的礼品收人，按照“偶然所得”项目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18.个人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缴付的年金个人缴费部分，超过本人缴费工资计税基数的4%标准内的部分，应并入个人当期的工资、薪金所得，依法计征个人所得税。（ ）

【答案】V【解析】根据法律原文，该说法正确。企业和事业单位超过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的标准，为在本单位任职或者受雇的全体职工缴付的企业年金或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应并人个人当期的工资、薪金所得，依法计征个人所税。个人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缴付的年金个人缴费部分，超过本人缴费工计税基数的4%的部分，应并人个人当期的工资、薪金所得，依法计征个人所税。税款由建立年金的单位代扣代缴，并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解缴。

19.单位按低于购置或建造成本价格出售住房给职工，职工因此而少支出的差价部分并入当年综合所得计算纳税。（ ）

【答案】x【解析】单位按低于购置或建造成本价格出售住房给职工，职工园此而少支出的差价部分，符合相关规定的，不并入当年综合所得，以差价收入除以12个月得到的数额，按照月度税率表确定适用税率和速算扣除数，单独计算纳税。

20.因少缴或迟缴境外所得税而追加的利息，滞纳金或罚款属于可抵免的境外所得税额。（ ）

【答案】x【解析】可抵免的境外所得20.税额不包括以下情形:按照境外所得税法律属于错缴或错征的境外所得税税额:按照我国政府签订的避免双重征税协定以及内地与香港、澳门签订的避免双重征税安排规定不应征收的境外所得税税额;因少缴或迟缴境外所得税而追加的利息、滞纳金或罚款;境外所得税纳税人或者其利害关系人从境外征税主体得到实际返还或补偿的境外所得税税款;按照我国个人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已经免税的境外所得负担的境外所得税税款。

第五章

提高演练

一、单项选择题

1.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关于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的非居民企业取得的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其应纳税所得额确定的下列表述中，不正确的是（ ）。

A.租金所得以收入全额为应纳税所得额

B.股息所得以收入全额为应纳税所得额

C.特许权使用费所得以收入全额为应纳税所得额

D.转让财产所得以收入全额为应纳税所得额

【答案】D【解析】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的，或者虽设立机构、场所但取得的所得与其所设机构、场所没有实际联系的非居民企业，其取得的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按照下列方法计算其应纳税所得额：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和利息、租金、特许权使用费所得，以收入全额为应纳税所得额；转让财产所得，以收入全额减除财产净值后的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

2.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企业的下列收入中，属于不征税收人范围的是（ ）。

A.财政拨款

B.租金收入

C.产品销售收入

D.国债利息收入

【答案】A【解析】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规定财政拨款和依法收取并纳入财政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为不征税收入。选项B、C、D均不属于此范围。

3.2022年甲公司销售一批医用防护物资，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价款80万元金额栏注明折扣价款8万元。甲公司应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为（ ）万元。

A.72 B.80

C.88 D. 64

【答案】A【解析】企业为促进商品销售而在商品价格上给予的价格扣除，属于商业折扣，应当按照扣除商业折扣后的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甲公司应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80-8=72（万元）。

4.2022年10月1日，甲公司与乙公司签计项销售合同销售一批打印机，安装程序虽较简单，但仍由甲公司负责安装。10月2日，甲公司发出该批商品；10月3日甲公司业务员至乙公司安装，当日完成安装，乙公司同时检验完毕；10月10日甲公司收到全部价款。甲公司根据所得税法律规定，关于销售收入确认时间的表述，正确的是（ )。

A.10月1日确认销售收入 B.10月2日确认销售收入

C.10月3日确认销售收入 D.10月10日确认销售收入

【答案】B【解析】销售商品需要安装和检验的，在购买方接受商品以及安装和检验完毕时确认收入。如果安装程序比较简单，可在发出商品时确认收入。

5.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不同方式下，销售商品收入金额确定的表述中，正确的是（ ）。

A.采用商业折扣方式销售商品的，按照商业折扣前的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B.采用现金折扣方式销售商品的，按照现金折扣前的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C.采用售后回购方式销售商品的，按照扣除回购商品公允价值后的余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D.采用以旧换新方式销售商品的，按照扣除回收商品公允价值后的余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答案】B【解析】选项A，商品销售涉及商业折扣的，应当按照扣除商业折扣后的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选项C，采用售后回购方式销售商品的，销售的商品按售价确认收入，回购的商品作为购进商品处理；选项D，销售商品以旧换新的，销售商品应当按照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条件确认收入，回收的商品作为购进商品处理。

6.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在计算企业应纳税所得额时，除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有关费用支出不超过规定比例的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下列各项中，属于该有关费用的是（ ）。

A.工会会费 B.社会保险费

C.职工福利费 D.职工教育经费

【答案】D【解析】税法规定除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企业发生的职工教育经费支出，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的8%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

7.某企业2022年度实现利润总额20万元，在营业外支出账户列支了通过公益性社会组织向贫困地区的捐款5万元。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在计算该企业2022年度应纳税所得额时，允许扣除的捐款数额为（ ）万元。

A. 5 B.2.4

C. 1.5 D. 0.6

【答案】B【解析】企业通过公益性社会组织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用于符合法律规定的慈善活动、公益事业的捐赠，不超过年度利润总额12%的部分，准予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所以允许扣除的捐款数额为20×12%=2.4（万元）。

8.甲公司是我国制造业行业居民企业。2022年甲公司自行研发无形资产发生费用化支出100万元。9月份，无形资产研发成功，入账价值500万元，2022年计提摊销10万元。2022年安置残疾人员支付工资8万元。根据上述描述，甲公司可以税前扣除的费用是（ ）万元。

A.118 B. 175

C. 208.5 D. 236

【答案】D【解析】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1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1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安置残疾人员支付的工资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所以甲公司可以税前扣除的费用是236万元（200+20+16)。

9.某境内居民企业2022年度“财务费用”账户中利息金额，含有以年利率6%向银行借入的9个月的生产用200万元资金的借款利息；也包括10万元的向本企业职工（与本企业无关联关系）借入的与银行借款同期的生产用90万元资金的借款利息。假设向本企业职工的借款，双方签订了借款合同，也取得了相关合法票据。该企业2022年度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允许扣除的利息费用是（ ）万元。

A.16.2 B.19

C.20 D. 22

【答案】A【解析】可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的银行利息费用=200×6%÷12×9=9（万元）；向本企业职工借入款项可扣除的利息费用限额=90×6%÷12×9=7.2（万元），该企业支付职工的利息费用只能按同期同类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限额扣除，超过部分不得税前扣除；该企业2022年度可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的利息费用=9+7.2=16.2（万元）。

10.甲公司为一家口罩生产企业，2022年1月因业务发展需要与农业银行借款200万元，期限半年，年利率8%；5月又向其供应商借款400万元，期限半年，支付利息20万元，上述借款均用于经营周转，该企业无其他借款，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该企业当年可以在所得税前扣除的利息费用为（ ）万元。

A. 24 B.28

C.20 D. 36

【答案】A【解析】本题考核利息费用的扣除规定。非金融企业向金融企业借款的利息支出可据实扣除。向银行借款的利息准予扣除，为200×8%÷2=8（万元）；非金融企业向非金融企业借款的利息支出，不超过按照金融企业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数额的部分可据实扣除，超过部分不许扣除。向供应商的借款，在8%以内的可以扣除，为400x 8%÷2=16（万元），该企业当年可以在所得税前扣除的利息费用为8+16=24（万元）。

11.A企业2022年初在生产经营的过程中，经批准向内部职工借入生产用资金200万元，该企业与职工的借贷是真实、合法、有效的，不具有非法集资目的，且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期限1年，支付借款利息20万元（金融企业同期同类贷款年利率8%）。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A企业在计算2021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可以在税前扣除的利息支出为（ ）万元。

A. 16 B.10

C.8 D.20

【答案】A【解析】根据规定，企业向除股东或其他与企业有关联关系的自然人以外的内部职工或其他人员借款的利息支出，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其利息支出在不超过按照金融企业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数额的部分，准予扣除；利息扣除限额=200×8%=16（万元），实际发生额20万元超过了扣除限额，不得在税前据实扣除，该企业可以在税前扣除的利息支出为16万元。

12.某外国企业（实际管理机构不在中国境内）在中国境内设立分支机构，2022年该机构在中国境内取得咨询收入150万元，在中国境内培训技术人员，取得本国机构支付的培训收入100万元，在香港取得与该分支机构无实际联系的所得80万元，2022年度该境内机构企业所得税的应纳税收入总额为（ ）万元。

A. 150 B.250

C.330 D. 230

【答案】B【解析】该外国企业来自境内所得应该是150万元的咨询收入和境内培训收入100万元，合计250万元；在香港取得的所得不是来源于境内的所得，而且和境内机构无关，所以不属于需要在我国纳税的应税收入。

13.甲公司2022年度利润总额为3000万元，当年通过公益性社会团体捐赠200万元用于救助灾害，直接向某小学捐款120万元，准予结转的上年度未在税前扣除的公益性捐赠支出100万元。已知企业当年发生以及以前年度结转的公益性捐赠支出，不超过年度利润总额12%的部分，准予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在计算甲公司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的公益性捐赠支出为（ ）万元。

A,300 B.360

C. 320 D. 420

【答案】A【解析】直接捐赠的120万元不得扣除；公益性捐赠支出扣除限额=3000×12%=360（万元）>300万元（本年发生额200万元+上年结转额100万元），当年准予扣除的公益性捐赠支出为300万元。

14.某境内居民企业2022年销售货物收入为2400万元，固定资产处置净收益40万元，业务招待费支出25万元。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该企业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在税前扣除的业务招待费支出是（ ）万元。

A.12 B.15

C.10 D.20

【答案】A【解析】企业发生的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业务招待费支出，按照发生额的60%扣除，但最高不得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的5%；固定资产处置净收益属于营业外收入，不属于销售（营业）收入，不得作为计算业务招待费的扣除限额基数，销售货物收入属于销售（营业）收入，可以作为计算业务招待费的扣除限额基数。按照业务招待费的60%计算扣除限额=25×60%=15（万元）；按照销售（营业）收人的5‰0计算扣除限额=2400×5%0=12（万元），两限额按较低者扣除，则准予在税前扣除的业务招待费支出为12万元。

15.2022年某居民企业实现商品销售收入2000万元，发生现金折扣100万元，接受捐赠收入100万元，转让固定资产所有权取得收入20万元。该企业当年实际发生业务招待费30万元，广告费240万元，业务宣传费80万元。当年度该企业可税前扣除的业务招待费、广告费、业务宣传费合计（ ）万元。

A. 294.5 B. 310

C. 325.5 D. 330

【答案】B【解析】销售商品涉及现金折扣，应按照折扣前的金额确定销售收入。业务招待费按发生额的60%扣除，但不得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的5‰；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不得超过当年销售收入的15%。2000×5%0=10（万元）<30×60%=18（万元），可扣除业务招待费为10万元；可扣除广告费、业务宣传费=2000×15%=300（万元）;合计可扣除为10+300=310（万元）。

16.2022年度，甲企业实现销售收入3000万元，当年发生广告费400万元，上年度结转未扣除广告费60万元。已知企业发生的符合条件的广告费不超过当年销售收入15%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甲企业在计算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广告费的下列计算中，正确的是（）。

A.400-60=340（万元） B.3000×15%+60=510（万元）

C.3000×15%=450（万元） D.400+60=460（万元）

【答案】C【解析】企业发生的符合条件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除国务院、税务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不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15%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当年销售（营业）收人15%的部分=3000×15%=450（万元）为2021年准予扣除广告费的限额，当年发生广告费400万元加上上年度结转未扣除广告费60万元=400+60=460（万元），大于450万元，所以准予扣除的广告费=3000×15%=450（万元）。

17.甲公司是生产化妆品的企业，2022年实现销售收入1000万元，当年发生广告费200万元。甲公司计算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时允许税前扣除的广告费是( ）万元。

A.100 B.150

C.200 D. 250

【答案】C【解析】根据税法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对化妆品制造或销售、医药制造和饮料制造（不含酒类制造）企业发生的符合条件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不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30%”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所以该企业广告费的扣除限额=1000×30%=300（万元），实际发生广告费200万元，未超过扣除限额，因此可以据实扣除200万元。

18.某工程公司2022年度支出合理的工资薪金总额2000万元，按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基本社会保险费200万元，为受雇的全体员工支付补充医疗保险费120万元,为公司高管缴纳商业保险费90万元，为爆破作业工人（特殊工种）缴纳人身安全保险费200万元。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该公司2022年度发生的上述保险费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的数额为（ ）万元。

A.610 B. 520

C.490 D.500

【答案】D【解析】本题考核应纳税所得额税前扣除。基本社会保险费可以全额在税前扣除。企业为在本企业任职或者受雇的全体员工支付的补充养老保险费、补充医疗保险费，分别在不超过职工工资总额5%标准内的部分[2000x 5% =100（万元）]，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超过的部分，不予扣除，本题中允许扣除100万元。除企业依照国家有关规定为特殊工种职工支付的人身安全保险费和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规定可以扣除的其他商业保险费外，企业为投资者或者职工支付的商业保险费，不得扣除。本题中，为公司高管缴纳商业保险费90万元不得扣除，为爆破作业工人（特殊工种）缴纳商业保险费200万元可以扣除。则该公司2021年度发生上述保险费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的数额=200+100+200=500（万元）。

19.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可以扣除的项目（ ）。

A.被没收财物的损失 B.税收滞纳金

C.赞助支出 D.合同违约金

【答案】D【解析】（1）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赞助支出、税收滞纳金和被没收财物的损失，不得扣除；（2）纳税人按经济合同约定的违约金、罚款和诉讼费用及银行罚息等不属于行政性处罚，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故选D。

20.根据企业所得税的相关规定，下列关于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的说法正确的是（ ）。

A.修理后固定资产被用于新的或不同的用途

B.修理后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需延长5年以上

C.修理后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需延长2年以上

D.修理支出需达到取得固定资产时计税基础的100%以上

【答案】C【解析】企业所得税法所指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支出：（1）修理支出达到取得固定资产时的计税基础50%以上;（2）修理后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延长2年以上。

21.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固定资产中，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折旧费的是（ ）。

A.未投入使用的房屋 B.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

C.未投入使用的机器设备 D.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出的固定资产

【答案】A【解析】下列固定资产不得计算折旧扣除：（1）房屋、建筑物以外未投入使用的固定资产（选项C）；（2）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选项B）；（3）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出的固定资产（选项D）；（4）已足额提取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5）与经营活动无关的固定资产；（6）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土地；（7）其他不得计提折旧扣除的固定资产。

22.2021年某居民企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购买安全生产专用设备用于生产经营，取得普通发票上注明设备金额11.3万元。已知该企业2020年亏损40万元，2021年所得20万元。2021年度经审核的应纳税所得额60万元。2021年度该企业实际应缴纳企业所得税（ ）万元。

A.6.83 B.8.87

C.9 D. 10

【答案】B【解析】企业购置并实际使用安全生产专用设备的，该专用设备投资额的10%可以从企业当年应纳税额中抵免。（60+20-40)×25%-11.3×10%=8.87（万元）。

23.甲公司2022年度利润总额300万元，预缴企业所得税税额60万元，在“营业外支出”账户中列支了通过公益性社会组织向灾区的捐款38万元。已知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公益性捐赠支出不超过年度利润总额12%的部分，准予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计算甲公司当年应补缴企业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

A.300x25%-60=15（万元）

B.(300+ 300 ×12%)x 25%-60=24（万元）

C.[300+(38-300×12%）]×25%-60=15.5（万元）

D.（300+38）×25%-60=24.5（万元）

【答案】C【解析】捐款38万元的扣除限额=300×12%=36（万元），38万元大于扣除限额36万元，所以税前允许扣除的公益性捐赠支出为36万元，超过扣除限额的2万元不得税前扣除，需纳税调整的增加项，因此甲公司当年的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300+2=302（万元）；应纳税额=（300+2）×25%=75.5（万元）；应补缴企业所得税税额=75.5-60=15.5（万元）。

24.2022年某居民企业主营业务收人5000万元、营业外收入80万元，与收入配比的成本4100万元，全年发生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和财务费用共计700万元，营业外支出60万元（其中符合规定的公益性捐赠支出50万元），2021年度经核定结转的亏损额30万元。2022年度该企业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万元。

A. 47.5 B. 53.4

C. 53.6 D. 54.3

【答案】B【解析】企业通过公益性社会组织或者县级（含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组成部门，用于符合法律规定的慈善活动、公益事业的捐赠，不得超过年度利润总额的12%部分，准予扣除的捐赠限额=（5000+80-4100-700-60）×12%=220×12%=26.4（万元）。2022年应纳税所得额=220+（50-26.4）一30=213.6（万元）。2022年应纳所得税额=213.6x25%=53.4（万元）。

25.甲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税务机关对其查账征收。2022年应纳税所得额为200万元，甲公司2022年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为（ ）万元。

A.50 B.27.5

C.12.5 D. 7.5

【答案】D【解析】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人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小型微利企业无论按查账征收方式或核定征收方式缴纳企业所得税，均可享受优惠政策。甲公司2021年应缴纳企业所得税=100×12.5%x20%+(200-100)×25%×20%=7.5（万元）。

26.甲公司2022年度为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为100万元。已知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甲公司2022年度应缴纳企业所得税税额为（ ）万元。

A.2.5 B.5

C.10 D.15

【答案】A【解析】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故甲公司2022年度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税额=100x12.5%×20%=2.5（万元）。

27.甲公司为居民企业，2022年度境内应纳税所得额1000万元，来源于A国的应纳税所得额300万元，已在A国缴纳企业所得税税额为60万元，已知甲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25%，计算甲公司2022年度应缴纳企业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

A. 1000×25%=250（万元） B.（1000+300)×25%=325（万元）

C.（10004300）×25%-60=265（万元） D. 1000×25%-60=190（万元）

【答案】C【解析】（1）甲公司境外所得：在A国取得的所得在我国应缴税额=300×25%=75(万元），在A国已缴税额60万元，须补缴税额=75-60=15（万元）；（2）甲公司境内所得：应纳税额=1000×25%=250（万元）;（3）应纳税额合计=250+15=265（万元）。境外应纳税所得额可以选择“分国不分项”或“不分国不分项”计算，但一经选择5年内不得变更。

28.关于甲公司可以享受当年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的下列表述中，正确的是（）。

A.支付残疾职工的工资，在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200%在计算当年应纳税所得额时加计扣除

B.购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投资额的20%可以从当年的应纳税额中抵免

C.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未形成无形资产计人当期损益的，在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研发费用的175%在计算当年应纳税所得额时加计扣除

D.购进专门用于研发的设备金额可以一次性在计算当年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答案】D【解析】选项A，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选项B，企业购置并实际使用《优惠目录》规定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的，该专用设备的投资额的10%可以从企业当年的应纳税额中抵免；选项C，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1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1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选项D,企业在2018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进（包括自行建造）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500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29.下列各项中，不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的企业所得是（ ）。

A.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的所得

B.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取得的所得

C.总机构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以外的企业，其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内的符合条件的分支机构的所得

D.在海南自由贸易港设立的高新技术产业企业新增境外直接投资取得的所得

【答案】D【解析】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和经认定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服务贸易类），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选项A不符合。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选项B不符合。对总机构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以外的企业，仅就其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内的符合条件的分支机构的所得，适用15%税率，选项C不符合。对在海南自由贸易港设立的旅游业、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企业新增境外直接投资取得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选项D符合。

30.甲公司将80%持股的某子公司股权全部转让，取得股权对价300万元，取得现金对价20万元。该笔股权的历史成本为200万元，转让时的公允价值为320万元。该子公司的留存收益为50万元。此项重组业务已办理了特殊重组备案手续。上述业务非股权支付对应的资产转让所得或损失为（ ）。

A.（320-200）×（20÷320）=7.5（万元）

B.(320-200)×(300 ÷ 320)= 112.5（万元）

C.（320-300）×（20÷320）=1.25（万元)

D.(320-300)×(300 ÷320)=18.75（万元）

【答案】A【解析】重组交易各方按规定对交易中股权支付暂不确认有关资产的转让所得或损失的，其非股权支付仍应在交易当期确认相应的资产转让所得或损失，并调整相应资产的计税基础。非股权支付对应的资产转让所得或损失=（被转让资产的公允价值一被转让资产的计税基础）×（非股权支付金额÷被转让资产的公允价值）=（320-200）×（20÷320)=7.5（万元）。

31.某生产企业合并一家股份公司，该股织公司的全部资产公允价值为5700万元全部负债为3200万元、未超过弥补年肉的亏损额为620万元。合并时该生产介业给股份公司的股权支付额为2300万元银行存款200万元。该合并业务符合企重组特殊性税务处理的条件且选择按此水法执行，则合并企业弥补的被合并企业亏损的限额为（ ）（假定当年国家发行的最长期限的国债年利率为6%）

A.（5700-3200）×6%=150（万元）

B.(5700-3200-620)×6%=112.8（万元）

C.（5700-2300）×6%=204（万元）

D.620万元

【答案】A【解析】可由合并企业弥补的被合并企业亏损的限额=被合并企业净资产公允价值×截至合并业务发生当年年末国家发行的最长期限的国债利率=（5700-3200）×6%=150（万元）。

32.某企业于2021年5月5日开业，该企业的纳税年度时间为（ ）。

A.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B.2021年5月5日至2022年5月4日

C.2021年5月5日至2021年12月31日

D.以上三种由纳税人选择

【答案】C【解析】企业在1个纳税年度中间开业，或者终止经营活动，使该纳税年度的实际经营期不足12个月的，应当以其实际经营期为1个纳税年度。企业依法清算时，应当以清算期间作为1个纳税年度。

33.企业应当自月份或季度终了之日起（ ）日内，向税务机关报送预缴企业所得税申报表，预缴税款。

A.10 B. 15

C.7 D. 5

【答案】B【解析】按月或按季预缴的，应当自月份或者季度终了之日起15日内，向税务机关报送预缴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预缴税款。

34.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纳税人应当自年度终了后一定期限内向税务机关报送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并汇算清缴，结清应缴应退税款。该期限是（ ）。

A.自年度终了之日起30日内 B.自年度终了之日起2个月内

C.自年度终了之日起3个月内 D.自年度终了之日起5个月内

【答案】D【解析】根据规定，企业应当自年度终了之日起5个月内，向税务机关报送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并汇算清缴，结清应缴应退款。本题考核企业所得税的税收征管。

35.个人所得税的纳税义务人不包括（ ）。

A.国有独资公司 B.个人独资企业投资者

C.合伙企业个人合伙人 D.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答案】A【解析】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不缴纳企业所得税，只对投资者个人或个人合伙人取得的生产经营所得征收个人所得税。所以选项B、C、D均为个人所得税的纳税义务人。国有独资公司是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义务人。

36.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的规定，在中国境内无住所但取得所得的下列外籍个人中（在中国境内无住所），不属于居民纳税人的是（ ）。

A.M国甲，2022年1月1日入境，2022年6月1日离境

B.N国乙，2022年1月10日人境，2022年10月10日离境

C.X国丙，2021年10月1日入境，2022年10月1日离境

D.Y国丁，2021年3月1日人境，2022年1月1日离境

【答案】A【解析】根据规定，在中国境内有住所，或者无住所而1个纳税年度内在中国境内居住累计满183天的个人，为居民个人。M国甲在1个纳税年度内（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在中国居住时间未达到183天，因此不属于居民纳税人，选项A正确。

37.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以下所得需要按照工资、薪金所得征收个人所得税的是（ ）。

A.独生子女补贴 B.托儿补助费

C.差旅费津贴 D.加班补贴

【答案】D【解析】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独生子女补贴，执行公务员工资制度未纳入基本工资总额的补贴，津贴差额和家属成员的副食补贴，托儿补助费，差旅费津贴，误餐补助，不属于工资、薪金所得，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加班补贴需要征收个人所得税。

38.下列项目中，不属于稿酬所得的是（ ）。

A.书画作品发表的所得 B.文学作品发表的所得

C.摄影作品发表的所得 D.手稿原件拍卖的所得

【答案】D【解析】手稿原件拍卖所得属于特许权使用费所得；稿酬所得中的作品包括文学作品、书画作品、摄影作品，以及其他作品，因此，选项A、B、C均属于稿酬所得。按“特许权使用费所得”征税的几类特殊规定：（1）作者将自己的文字作品手稿原件或复印件拍卖取得的所得；（2）个人取得专利赔偿所得；（3）编剧从电影、电视剧的制作单位取得的剧本使用费（不区分剧本的使用方是否为其任职单位）。

39.甲公司出钱买了房子给股东王某，王某应按（ ）缴纳个人所得税。

A.经营所得 B.不需要处理

C.利息、股息、红利所得 D.综合所得

【答案】C【解析】对除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以外其他企业的个人投资者或其家庭成员取得的上述所得，视为企业对个人投资者的红利分配，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计征个人所得税。

40.下列情形中，不按照“偶然所得”征收个人所得税的是（ ）。

A.个人为单位提供担保获得收入

B.个人在其他企业的年会上获赠的礼品收入

C.个人通过网络收购玩家的虚拟货币，加价后向他人出售取得的收入

D.企业对累积消费达到一定额度的顾客给予额外抽奖机会，个人的获奖所得

【答案】C【解析】选项C，个人通过网络收购玩家的虚拟货币，加价后向他人出售取得的收入，应按照“财产转让所得”项目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选项A、B D，均按照“偶然所得”征收个人所得税。

41.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收入中，不并入居民个人“综合所得”计缴个人所得税的是（ ）。

A.劳动分红 B.出版画作取得的所得

C.从电视剧制作中心取得剧本使用费 D.提供房屋使用权取得的所得

【答案】D【解析】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劳动分红属于工资、薪金所得，出版画作取得的所得属于稿酬所得、从电视剧制作中心取得剧本使用费属于特许权使用费所得，提供房屋使用权取得的所得属于财产租赁所得。居民个人取得工资、薪金所得，劳务报酬、稿酬、特许权使用费所得，按纳税年度合并计算个人所得税。

42.出租车经营单位对于出租车驾驶员单车承包或者承租方式运营，出租车驾驶员从事客货营运取得的收入，按（ ）征收。

A.工资、薪金所得 B.承包转包

C.经营所得 D.劳务报酬

【答案】A【解析】出租汽车经营单位对出租车驾驶员采取单车承包或承租方式运营，出租车驾驶员从事客货运营取得的收入，按“工资、薪金所得”项目征税。

43.中国公民宋先生及其妻子在2022年均发生了与基本医保相关的医药费用支出。宋先生扣除医保报销后个人负担（医保目录范围内的自付部分，下同）27000元，其妻子扣除医保报销后个人负担80000元。宋先生夫妇选择在宋先生一方扣除大病医疗支出。则宋先生在个人所得税汇算清缴时，一共可以扣除的大病医疗支出为（ ）元。

A. 27000 B.77000

C.80000 D.107000

【答案】B【解析】纳税人发生的与基本医保相关的医药费用支出扣除医保报销后个人负担累计超过15000元的部分由纳税人在办理年度汇算清缴时，在80000元限额内据实扣除。宋先生本人支出超出15000元的部分=27000-15000=12000（元），小于80000元限额；其妻子支出超出15000元的部分=80000-15000=65000（元），小于80000元限额，所以宋先生可以扣除的大病医疗支出=12000+65000=77000（元）。

44.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居民个人专项附加扣除说法，正确的是（ ）。

A.纳税人进行赡养老人专项附加扣除时，约定分摊优于指定分摊

B.住房租金支出由签订租赁住房合同的承租人扣除

C.纳税人及其配偶在一个纳税年度内可以同时分别享受住房贷款利息、住房租金和赡养老人专项附加扣除

D.发生的首套住房贷款利息支出，扣除期限最长不超过120个月

【答案】B【解析】选项A错误，可以由赡养人均摊或者约定分摊，也可以由被赡养人指定分摊。约定或者指定分摊的须签订书面分摊协议，指定分摊优先于约定分摊。具体分摊方式和额度在一个纳税年度内不能变更；选项C错误,纳税人及其配偶在一个纳税年度内不能同时分别享受住房贷款利息和住房租金专项附加扣除；选项D错误，发生的首套住房贷款利息支出，在实际发生贷款利息的年度，按照每月1000元的标准定额扣除，扣除期限最长不超过240个月。

45.李某4岁的儿子上幼儿园，10岁的女儿上学，2021年7月住院负担10000元的医药费用，偿还首套房贷并偿还每月1200元的房贷利息，专项附加扣除约定由李某一人扣除，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李某的说法，正确的是（ ）。

A.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每年可扣除12000元

B.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每年可扣除24000元

C.大病医疗专项附加扣除每年可扣除10000元

D.住房贷款利息专项附加扣除每年可扣除14400元

【答案】B【解析】纳税人的子女接受学前教育和学历教育的相关支出，按照每个子女每月1000元的标准定额扣除，因此李某每年可以扣除24000元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医保报销后个人负担（指医保目录范围内的自付部分）累计超过15000元的部分，由纳税人在办理年度汇算清缴时，在80000元限额内据实扣除。本题支出10000元不得扣除；住房贷款利息专项附加扣除可以按照每月1000元的标准定额扣除。

46.下列关于继续教育专项附加扣除的表述中，不正确的是（ ）。

A.纳税人接受技能人员职业资格继续教育、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继续教育支出，在取得相关证书的年度，按照每年3600元定额扣除

B.个人接受硕士学历继续教育，可以选择由父母扣除

C.个人接受本科学历继续教育，可以选择由父母扣除

D.纳税人的子女接受硕士学历教育，可以由子女父母一方按标准的100%扣除

【答案】B【解析】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纳税人接受学历继续教育的支出、在学历教育期间按照每月400元定额扣除。纳税人接受技能人员职业资格继续教育、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继续教育支出，在取得相关证书的年度，按照每年3600元定额扣除。注意区分这两项；个人接受本科及以下学历（学位）继续教育，符合本办法规定扣除条件的，可以选择由其父母扣除，也可以选择由本人扣除；接受本科以上学历（学位）继续教育的，只能由本人扣除，选项B错误。

47.境内某互联网公司职员王某2022年1~6月每月取得工资、薪金收入均为17000元。当地规定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个人缴存比例为：基本养老保险8%，基本医疗保险2%，失业保险0.5%，住房公积金12%。社保部门核定的王某2021年社会保险费的缴费工资基数为15000元。王某1~5月累计已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税额为1792.5元。则王某6月应预扣预缴的个人所得税税额为（ ）元。

A. 258.75 B. 584.5

C.862.5 D. 2385

【答案】C【解析】累计收入=17000x6=102000（元）；累计减除费用=5000×6=30000（元）；累计专项扣除15000x（8%+2%+0.5%+12%）x6=20250（元）；累计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102000-30000-20250=51750（元）;王某6月应预扣预缴税额=51750×10%-2520-1792.5=862.5（元）。

48.2022年9月赵某出版漫画取得稿酬50000元。为创作该漫画，赵某发生资料购买费等各种费用5000元。已知稿酬所得个人所得税预扣率20%；每次收入4000元以上的，减除费用按20%计算，收入额减按70%计算。计算赵某该笔稿酬所得应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

A. 50000 x（1-20%)×70%×20%=5600（元）

B.50000×（1-20%)×20%=8000（元）

C.（50000-5000)×（1-20%)×70%×20%=5040（元）

D.（50000-5000)×（1-20%)×20%7200（元）

【答案】A【解析】稿酬所得每次收入不超过4000元的，减除费用按800元计算；每次收入4000元以上的，减除费用按20%计算，不能减除其他费用，选项C、D不正确。稿酬所得收入额减按70%计算，选项B不正确。

49.田某为境内一名作家，2020年10月田某所写的一本散文集出版，取得稿酬所得80000元。田某该笔稿酬所得应预扣预缴的个人所得税税额为（ ）。

A.80000×（1-20%）×70%x30%2000=11440（元）

B.80000×（1-20%）×70%×20=8960（元）

C.80000×（1-20%）×20%=12800（元）

D.(80000-800)×70% × 20%=11088（元）

【答案】B【解析】稿酬所得每次收入不超过4000元的，减除费用按800元计算;每次收入4000元以上的，减除费用按20%计算。稿酬所得的收入额减按70%计算。预扣率为20%。田某应预扣预缴的个人所得税税额=80000x(1-20%)×70% ×20%=8960（元）。

50.2022年6月赵某在商场有奖竟赛活动中获得奖金2000元，随后将其中800元直接捐赠给某农村小学。已知偶然所得个人所得税税率为20%。计算赵某该笔奖金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

A.2000×20%=400（元）

B.（2000-800）×（1-20%）=960（元）

C.800×20%=160（元）

D.（2000-800）×20%=240（元）

【答案】A【解析】偶然所得应以每次收入全额计税，除另有规定外，没有任何扣除，选项B、D错误。直接捐赠不属于公益性捐赠，不得在税前扣除

51.刘某为我国居民个人，独生子女，每月工资30000元，业余时间写作，其长篇小说在某报纸上连载3个月，每月收到稿酬10000元，他有一个10岁的女儿，上小学四年级，另需赡养均年逾60岁的父母。刘某已向税务机关报送专项附加扣除的相关信息，则刘某全年需要缴纳的个税是（）元（当地规定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个人缴存比例为：基本养老保险8%，基本医疗保险2%，失业保险0.5%，住房公积金12%。刘某缴纳社会保险核定的缴费工资基数为25000元，刘某夫妻约定由刘某扣除子女教育费）。

A. 44580 B. 13380

C. 23580 D. 25740

【答案】D【解析】（1）全年减除费用60000元；（2）专项扣除=25000×（8%+2%+0.5%+12%)x12=67500（元）;（3）专项附加扣除：根据规定，刘某女儿上小学属于义务教育，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为每年12000元；刘某为独生子女，按照每年24000元进行赡养老人专项扣除；扣除项合计=60000+67500+12000+24000=163500（元）；（4）刘某所得稿酬应并入综合所得计算，稿酬所得以收入减除20%的费用后的余额为收入额，收入额减按7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30000×12+10000×3×（1-20%）×70%-163500=213300（元）；（5）所以刘某全年应缴纳的个税=36000×3%+（144000-36000）x10%+（213300-144000）×20%=25740（元）。

52.2022年9月，小张取得如下所得：从甲上市公司取得股息收入1000元，小张已持有该公司股票5个月；从乙非上市公司取得股息收入1500元，小张已持有该公司股票5年；取得银行储蓄存款利息2500元。小张9月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是（ ）元。

A.400 B. 250

C. 750 D. 1000

【答案】A【解析】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持有上市公司股票取得的股息，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1年以内的，暂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有非上市公司股票不享受上述优惠。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储蓄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小张应缴纳的个税是400元（1000×50%×20%+1500×20%）。

53.某合伙企业个人投资者之一为黄某，2022年8月企业出资购买房屋并将所有权登记为黄某，黄某取得这项所得在缴纳个人所得税时适用的税目是（ ）。

A.工资、薪金所得 B.劳务报酬所得

C.经营所得 D.利息、股息、红利所得

【答案】C【解析】根据规定，对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的个人投资者或其家庭成员取得的因企业出资购买房屋及其他财产并将所有权登记为投资者个人、投资者家庭成员或企业其他人员的所得，视为企业对个人投资者的利润分配，按照“经营所得”项目计征个人所得税。

54.2022年9月李某为某公司提供技术服务，取得劳务报酬所得8000元。李某当月该笔劳务报酬所得应预扣预缴的个人所得税税额为（ ）。

A.8000x（1-20%）×20%=1280（元） B.（8000-800）×20%=1440（元）

C.8000x(1-20%)×70%×20%=896（元） D.(8000-800)×70% x 20%=1008（元）

【答案】A【解析】劳务报酬所得每次收入不超过4000元的，减除费用按800元计算；每次收入4000元以上的，减除费用按20%计算。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20000元的，预扣率为20%。应预扣预缴的个人所得税税额=8000×（1-20%）×20%=1280（元）。

55.个体工商户在计算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可以扣除的项目是（ ）。

A.个体工商户个人的工资、薪金

B.财产保险支出

C.个体工商户为从业人员支付的商业保险

D.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需要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答案】B【解析】本题考核个体工商户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的扣除项目。个体工商户实际支付给从业人员的、合理的工资、薪金支出，准予扣除，但业主本身的工资、新金支出不得税前扣除（选项A错误）：个体工商户依照国家有关规定为特殊工种从业人员支付的人身安全保险费和其他商业保险费可以扣除，个体工商户业主本人或者为从业人员支付的商业保险费，不得扣除（选项C错误）：个体工商户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合理的不需要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准予扣除（选项D错误）；个体工商户参加财产保险，按照规定缴纳的保险费，准予扣除（选项B正确）。

56.我国公民赵先生于2022年1月与甲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取得一次性补偿收入200000元。甲公司所在地上年职工平均工资为28000元。王先生取得的一次性补偿收人应缴纳个人所得税（ ）元。

A.9080 B. 11390

C. 23080 D. 38590

【答案】A【解析】个人与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关系取得一次性补偿收入（包括用人单位发放的经济补偿金、生活补助费和其他补助费），在当地上年职工平均工资3倍数额以内的部分，免征个人所得税；超过3倍数额的部分，不并入当年综合所得，单独适用综合所得税率表，计算纳税。王先生取得的一次性补偿收入应缴纳个人所得税=（200000-28000×3）×10%-2520=9080（元）。

57.2022年2月王某正式办理了提前退休手续，距法定退休年龄还有2年，取得一次性补贴收入160000元。王某就一次性补贴收入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为（ ）。

A. 1020 B. 1200

C. 4380 D. 4680

【答案】B【解析】个人办理提前退休手续而取得的一次性补贴收入，应按照办理提前退休手续至法定离退休年龄之间实际年度数平均分摊，确定适用税率和速算扣除数，单独适用综合所得税率表，计算纳税。计算公式：应纳税额三（一次性补贴收入÷办理提前退休手续至法定退休年龄的实际年度数）-费用扣除标准]×适用税率-速算扣除数）×办理提前退休手续至法定退休年龄的实际年度数=（160000÷2-5000×12）×3%×2=1200（元）。

58.下列各项中，符合我国个人所得税法规定的是（ ）。

A.偶然所得按每次收入额为应纳税所得额

B.劳务报酬所得按每次收入额为应纳税所得额

C.储蓄存款利息所得属于个人所得税的征收范围

D.取得的国债利息免税，但取得国家发行的金融债券的利息应依法纳税

【答案】A【解析】根据规定，偶然所得按每次收入额为应纳税所得额，选项A正确。非居民个人劳务报酬所得按每次收入额为应纳税所得额，居民个人劳务报酬所得应按纳税年度合并计算个人所得税，选项B错误。自2008年10月9日（含）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选项C错误。个人取得的国债和国家发行的金融债券的利息均不征税，选项D错误。

59.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个体工商户的下列支出中，在计算经营所得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的是（ ）。

A.税收滞纳金 B.赞助支出

C.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向金融企业借款的利息支出 D.个人所得税税款

【答案】C【解析】经营所得不得扣除的项目：（1）个人所得税税款(选项D);（2）税收滞纳金（选项A）；（3）罚金罚款和被没收财物的损失；（4）不符合扣除规定的捐赠支出；（5）赞助支出（选项B)；（6）用于个人和家庭的支出;（7）与取得生产经营收入无关的其他支出；（8）国家税务总局规定不准扣除的支出（例如，未经核准计提的各种准备金）。

60.个体工商户发生的下列支出中允许在个人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是（ ）。

A.用于家庭的支出 B.非广告性质赞助支出

C.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财产转让损失 D.已缴纳的增值税税款

【答案】C【解析】根据规定，选项A、B、D属于个体工商户在计算个人所得税时不得扣除的项目。

61.2022年，居民张教授共取得稿酬60000元，在所任职的学校的讲课费7000元/月，已知张教授租房居住在北京。所需的专项附加扣除信息已按规定提交税务机关，并且符合要求（不考虑专项扣除）。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张教授应纳个人所得税（ ）元。

A. 864 B.1560

C. 360 D.1440

【答案】D【解析】（1）全年减除费用60000元；（2）承租的住房位于北京，住房租金专项扣除标准为每月1500元，专项附加扣除=1500×12=18000（元）;（3）扣除项合计=60000+18000=78000（元）；（4）讲课费属于工资、薪金所得，应与稿酬所得合并计入综合所得纳税。稿酬所得以收入减除20%的费用后的余额为收入额，收入额减按7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7000×12+60000×（1-20%）×70%-78000=39600（元）。所以张教授全年应缴纳的个税=36000×3%+(39600-36000)x10%=1440（元）。

62.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说法不正确的是（ ）。

A.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个人共同取得同-项目收入的，应当对每个人取得的收人分别按照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计算纳税

B.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或个人从事种植业、养殖业、饲养业、捕捞业取得的所得，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

C.来源于一国（地区）的抵免限额为来源于该国的综合所得抵免限额、经营所得抵免限额、其他所得项目抵免限额之和

D.扣缴义务人未将扣缴的税款解缴入库的，税务机关不能给纳税人办理退税

【答案】D【解析】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扣缴义务人未将扣缴的税款解缴入库的，不影响纳税人按照规定申请退税，税务机关应当凭纳税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办理退税。

63.居民刘先生于2022年8月取得特许权使用费收入100000元，9月又取得一项特许权使用费收入50000元。刘先生无其他收入12月生病住院负担医药费20000元，所需信息均向税务机关提交，并且符合规定，在不考虑专项扣除时，刘先生2022年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为（ ）元。

A. 2980 B. 4480

C. 2940 D.3280

【答案】A【解析】（1）全年减除费60000元；（2）12月生病住院负担医药费20000元为大病医疗支出，累计超过15000元的部分，由纳税人在办理年度汇算清缴时，在80000元限额内据实扣除，专项附加扣除=20000-15000=5000（元）；（3）扣除项合计=60000+5000=65000（元）；（4）特许权使用费合并计入综合所得纳税，以收入减除20%的费用后的余额为收入额，应纳税所得额三（100000+50000）×（1-20%)-65000=55000（元）；（5）应缴纳个人所得税=36000 ×3% +(55000-36000)x10%=2980（元）。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为2980元。

64.2022年演员高某参加营业性演出，一次获得表演收入50000元，因参加公司旗下电视剧拍摄每月获得收入10000元，另外，高某为取得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参加继续教育，继续教育支出为每年6000元，当年未取得相关证书，发生的首套住房贷款利息支出每月1200元，相关信息已向税务机关提交，其全年应纳个人所得税的税额为（ ）元（当地规定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个人缴存比例为；基本养老保险8%，基本医疗保险2%，失业保险0.5%，住房公积金12%，高某缴纳社会保险核定的缴费工资基数为8000元）。

A.3760 B.4120

C. 3880 D. 3520

【答案】B【解析】（1）全年减除费60000元。（2）专项扣除=8000×（8%+2%+0.5%+12%）×12=21600（元）。（3）纳税人接受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继续教育支出，应在取得相关证书的年度，按照3600元定额扣除，本题中高某未取得证书，不符合扣除规定。发生的首套住房贷款利息支出，在偿还贷款期间，可以按照每月1000元标准定额扣除，专项附加扣除=1000×12=12000（元）。（4）一次表演收入属于劳务报酬所得，拍电视获得收入属于工资、薪金所得，两项收入应合并纳税，应纳税所得额=50000x（1-20%）+10000×12-60000-21600-12000=66400（元）。（5）应缴纳个人所得税=36000×3%+（66400-36000）×10%=4120（元）。

65.某公司对累积消费达到一定程度的顾客张某给予额外抽奖机会，王某抽奖获得20000元（假定该金额为张某当年申报的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当即拿出5000元对教育公益慈善事业进行捐赠其应纳个人所得税额为（ ）元。

A.4000 B. 1000

C.6000 D.3000

【答案】D【解析】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企业对累积消费达到一定程度的顾客给予额外抽奖机会，个人获奖所得，按照“偶然所得”项目全额缴纳个人所得税。王某抽奖获得20000元应全额计税。根据规定个人将其所得对教育、扶贫、济困等公益慈善事业进行捐赠，捐赠额未超过纳税人申报的应纳税所得额30%的部分，可以从其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在不考虑捐赠时，应纳税所得额为20000元。捐赠限额=20000x 30%=6000（元）；捐赠未超限额，可以全额扣减。应纳税所得额=（20000-5000）×20%=3000（元）。

66.2022年9月，贾某花费500元购买体育彩票，一次中奖60000元，将其中2000元直接捐赠给甲小学。已知偶然所得个人所得税税率为20%，贾某彩票中奖收入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计算中，正确的是（ ）。

A.（60000-500）×20%=11900（元） B.60000×20%=12000（元）

C.（60000-2000）×20%=11600（元） D.(60000 -2000-500)x 20% =11500（元）

【答案】B【解析】对个人购买福利彩票、体育彩票，一次中奖收入在1万元以下的（含1万元），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超过1万元的，“全额”征收个人所得税。另外，个人直接向受赠人的捐赠不允许税前扣除。因此，贾某彩票中奖收入应缴纳个人所得税=60000×20%=12000（元）。

67.杨教授为我国居民个人，编著一本教材于2022年1月出版，获稿酬80000元。因市场需要，2022年3月再版该教材又获稿酬60000元。2022年杨教授没有其他所得，杨教授获得的两次稿酬收入实际应缴纳个人所得税为（ ）元（不考虑专项扣除以及其他扣除）。

A. 1232 B.4990

C. 552 D. 1204

【答案】C【解析】按照税法规定，居民个人取得稿酬所得，按纳税年度合并计算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80000+60000)×（1-20%）×70%60000=18400（元），应缴纳个人所得税=18400×3%=552（元）。

68.中国公民小张2022年1月购买体育彩票，取得中奖收入50000元，购买体育彩票支出700元。小刘1月体育彩票中奖收入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

A.（50000-700）×20%=9860（元）

B.50000 ÷（1-20%）× 20%=12500（元)

C.（50000-700）÷（1-20%)×20%=12325（元）

D.50000×20%=10000（元）

【答案】D【解析】（1）对个人购买福利彩票、体育彩票，一次中奖收入在1万元以下的（含1万元）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超过1万元的，“全额”征收个人所得税。（2）偶然所得应纳税额=每次收入额×20%，没有任何允许减除的支出或费用。

69.小宋2022年2月以个人名义购入境内上市公司股票，同年11月出售，持有期间取得股息10万元；从境内非上市公司取得股息20万元。计算小宋股息所得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试中，正确的是（ ）。

A.10×50%×20%+20×20%=5（万元）

B.（10+20）×20%=6（万元）

C.10×20%+20×50%×20%=4（万元）

D.（10+20）×50%×20%=3（万元）

【答案】A【解析】（1）个人持有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而取得的股息红利，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因此，张某取得的10万元股息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10×50%×20%，选项B、C错误。（2）个人从“非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所得，应以每次收入额全额为应纳税所得额；因此，小宋取得的20万元股息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20×20%，选项D错误。

70.某人自建房屋一栋，造价300000元。建成后转让房屋，取得收入600000元，支付合理费用30000元，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为（ ）元。

A.60000 B.54000

C.114000 D. 120000

【答案】B【解析】本题考核财产转让所得个人所得税的计算。财产转让所得应纳税额=应纳税所得额×适用税率三（收入总额-财产原值-合理费用）×20%=(600000-300000-30000）×20%=54000（元）。

71.2022年李某出租房屋发生了下列支出在计算房屋租赁所得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税额时，准予扣除的是（ ）。

A.供暖费2000元 B.宽带费500元

C.购房贷款2500元 D.房屋修缮费700元

【答案】D【解析】计算财产租赁所得的应纳税额时，允许从每次收入额中减除的项目仅限于（转租除外）：（1）财产租赁过程中缴纳的可以税前扣除的税费；（2）由纳税人负相的租赁财产实际开支的修缮费用（800元为限）；（3）法定扣除（800元或者20%）。

72.2022年9月李某出租自有住房，取得租金收入8000元，房屋租赁过程中缴纳税费240元，支付该房屋修缮费1000元，已知个人出租住房个人所得税税费暂减按10%征收，每次收入4000元以上的，减除20%的费用。计算王某当月出租住房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

A.（8000-240-800）×10%=696（元）

B.(8000-240-1000)x10%=676（元）

C.（8000-240-1000)×(1-20%）×10%=540.8（元）

D.（8000-240-800)×(1-20%）×10%=556.8（元）

【答案】D【解析】房屋租赁期间发生修缮费用准子在税前扣除，但以每月800元为限，应纳税额=（8000-240-800）x（1-20%）×10%=556.8（元）。

73.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不免征个人所得税的是（ ）。

A.张某提取个人缴付的住房公积金

B.李某转让商用房产所得

C.宋某转让自用6年，且是唯一的家庭生活用房所得

D.英国籍的詹姆斯以非现金形式取得的住房补贴

【答案】B【解析】本题考核个人所得税的免税规定。选项A，个人领取原提存的住房公积金、基本医疗保险金、基本养老保险金，以及失业保险金，免予征收个人所得税。选项B属于财产转让所得，应当缴纳个人所得税。选项C，个人转让自用达5年以上，并且是唯一的家庭生活用房取得的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选项D，外籍个人以非现金或实报实销形式取得的住房补贴可以免税。

74.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有关规定，下列各项中，免征个人所得税的是（ ）。

A.财产租赁所得 B.咨询劳务所得

C.个人提取原提存的住房公积金 D.年终加薪所得

【答案】C【解析】根据规定，个人领取原提存的住房公积金、基本医疗保险金、基本养老保险金，以及失业保险金，免予征收个人所得税。

75.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个人所得税中，免征个人所得税的是（ ）。

A.劳动分红 B.出版科普读物的稿酬所得

C.年中奖金 D.转让自用6年唯一家庭生活用房所得

【答案】D【解析】根据规定，个人转让自用达5年以上，并且是唯一的家庭生活用房取得的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选项D正确。

76.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所得中，不属于免税项目的是（ )。

A.县级人民政府颁发的教育方面的奖金 B.国家发行的金融债券利息

C.军人的转业费 D.个人取得的保险赔款

【答案】A【解析】“省级”人民政府、国务院部委和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以上单位，以及外国组织、国际组织颁发的科学、教育、技术、文化、卫生、体育、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奖金，免征个人所得税。“县级”人民政府颁发的教育方面的奖金，不属于免税项目。

二、多项选择题

1.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所得中，应当按照负担、支付所得的企业或者机构、场所所在地确定所得来源地的有（ ）。

A.租金所得 B.特许权使用费所得

C.销售货物所得 D.动产转让所得

【答案】AB【解析】利息所得、租金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按照负担、支付所得的企业或者机构、场所所在地确定，或者按照负担、支付所得的个人的住所地确定，因此选项A、B正确；销售货物所得，按照交易活动发生地确定，因此选项C错误；动产转让所得按照转让动产的企业或者机构、场所所在地确定，因此选项D错误。

2.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企业所得税纳税人的表述中，正确的有( )。

A.在境外成立的企业均属于非居民企业

B.在境内成立但有来源于境外所得的企业属于居民企业

C.依照外国法律成立，实际管理机构在中国境内的企业属于居民企业

D.依照外国法律成立，实际管理机构不在中国境内且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但有来源于中国境内所得的企业属于非居民企业

【答案】BCD【解析】根据税法规定，居民企业的判断标准是登记注册地或实际管理机构所在地在境内，非居民企业是登记注册地且实际管理机构不在境内的企业。非居民企业，是指依照外国（地区）法律成立且实际管理机构不在中国境内，但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或者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但有来源于中国境内所得的企业，选项A错误。

3.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企业中，适用25%税率的有（）。

A.在中国境内的居民企业

B.在中国境内设有机构场所且所得与机构场所有关联的非居民企业

C.在中国境内设有机构场所但所得与机构场所没有实际联系的非居民企业

D.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的非居民企业

【答案】AB【解析】居民企业以及在中国境内设有机构场所且所得与其所设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非居民企业，应当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境外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适用的税率为25%。

4.某外国公司乙于2022年8月来华经营。该公司2022年取得的下列所得中，属于来源于中国境内所得的有（）。

A.9月在中国境内提供咨询服务取得的收入

B.转让中国境内公司股权取得的收入

C.10月将其拥有的境外房产出租给中国一公司驻该国常设机构取得的租金收入

D.11月将其拥有的专利技术许可给一境外公司在大陆的分支机构使用取得的收入

【答案】ABD【解析】提供劳务所得，按照“劳务发生地”确定所得来源地，选项A中咨询服务发生于中国境内，属于来源于中国境内所得；选项B，权益性投资资产转让所得按照“被投资企业”所在地确定所得来源地，本题中被投资企业为中国境内公司，属于来源于中国境内所得；选项D，特许权使用费按负担、支付所得的企业或者机构、场所所在地确定，或者按照负担、支付所得的个人住所地确定，本题中为大陆的分支机构使用，属于来源于中国境内所得；选项C，出租的房产在境外，取得的收入不属于来源于境内的所得。

5.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投资资产的成本表述，正确的有（ ）。

A.企业对外投资期间，投资资产的成本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可以扣除

B.企业在转让或者处置投资资产时，投资资产的成本，不得扣除

C.通过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投资资产，以购买价款为成本

D.通过支付现金以外的方式取得的投资资产，以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支付的相关税费为成本

【答案】CD【解析】投资资产，是指企业对外进行权益性投资和债权性投资形成的资产。企业对外投资期间，投资资产的成本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不得扣除。企业在转让或者处置投资资产时，投资资产的成本，准予扣除。投资资产按照以下方式确定成本：（1）通过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投资资产，以购买价款为成本；（2）通过支付现金以外的方式取得的投资资产，以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支付的相关税费为成本。

6.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下列关于特殊收入确认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A.以分期收款方式销售货物的，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确认收人的实现

B.企业受托加工制造大型机械设备、船舶、飞机等，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按照纳税年度内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人的实现

C.采取产品分成方式取得收入的，按照企业分得产品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其收人按照产品的公允价值确定

D.企业发生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及将货物、财产、劳务用于捐赠、偿债、赞助等用途的，应当视同销售货物、转让财产或提供劳务

【答案】ABCD【解析】根据法律原文以上各项属于特殊收入的确认，说法均正确

7.个人取得的下列所得中，不属于来源于中国境内所得的有（ ）。

A.在境外开办教育培训取得的所得

B.拥有的专利在境外使用而取得的所得

C.从境外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所得

D.将境内房产转让给外国人取得的所得

【答案】ABC【解析】下列所得，不论支付地点是否在中国境内，均为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1）因任职、受雇履约等而在中国境内提供劳务取得的所得；（2）将财产出租给承租人在中国境内使用而取得的所得；（3）转让中国境内的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等财产或者在中国境内转让其他财产取得的所得；（4）许可各种特许权在中国境内使用而取得的所得；（5）从中国境内的公司、企业以及其他经济组织或者个人取得的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选项A，不属于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选项B，专利在境外使用，不属于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选项C，从境外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不属于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选项D，将境内的不动产转让取得的所得，属于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

8.下列关于企业所得税收入确认时间的表述，正确的有（ )。

A.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按照投资方收到分配金额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B.利息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应付利息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C.租金收入，在实际收到租金收人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D.接受捐赠收入，在实际收到捐赠资产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答案】BD【解析】选项A，按照被投资方作出利润分配决定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选项C，按照合同约定的承租人应付租金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如果交易合同或协议中规定的租赁期限跨年度，且租金提前一次性支付的，出租人可对上述已确认的收入，在租赁期内，分期均匀计入相关年度收入。

9.居民企业甲2021年当年发生了一笔符合公益性捐赠条件的慈善捐赠（用于非目标脱贫地区，下同）150万元，2021年会计利润总额为1000万元，除捐赠之外的其他纳税调增项目金额300万元。该企业2022年度发生公益性捐赠250万元，2022年会计利润为1100万元，除捐赠之外的其他纳税调增项目金额180万元，则下列说法正确的有（ ）。

A.2021年度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为1300万元

B.2022年度在对公益性捐赠支出计算抓除时，应先扣除当年的捐赠支出，再扣除以前年度结转的捐赠支出

C.2022年度在对公益性捐赠支出计算扣除时，应先扣除以前年度结转的捐赠支出，再扣除当年发生的捐赠支出

D.2022年度企业应纳税所得额为1398万元

【答案】CD【解析】选项A，2021年度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1000+300+（150-1000x12%）=1330（万元）。选项B、C，在对公益性捐赠支出计算扣除时，应先扣除以前年度结转的捐赠支出，再扣除当年发生的捐赠支出。选项D，2022年度捐赠扣除限额=1100×12%=132（万元），应先扣除上年超支结转的30万元，再扣除本年度发生的102（132-30）万元，企业应纳税所得额=1100+180+250-132=1398（万元）；结转以后年度扣除捐赠额=250-102=148（万元）。

10.甲企业2022年利润总额为2000万元，工资、薪金支出为1500万元，下列支出中，允许在计算2022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全额扣除的有（ )。

A.公益性捐赠支出200万元

B.职工福利费支出160万元

C.职工教育经费支出40万元

D.2022年7月至2023年6月期间的厂房租金支出50万元

【答案】ABC【解析】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公益性捐赠支出（不包括扶贫捐赠支出）、职工福利费支出、职工教育经费支出的扣除比例分别不超过12%、14%和8%。选项A，公益性捐赠支出税前扣除限额=2000×12%=240（万元），实际发生捐赠支出200万元没有超过扣除限额，准予全额扣除。选项B，职工福利费税前扣除限额=1500×14%=210（万元），实际发生160万元没有超过扣除限额，准予全额扣除。选项C，职工教育经费税前扣除限额=1500×8%=120（万元），实际发生40万元，未超过扣除限额，准予全额扣除。选项D，2022年7月至2023年6月期间的厂房租金支出50万元，应按规定分别在2022年和2023年扣除，不能全部在2023年的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11.2022年甲企业取得销售收入1000万元，当年发生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业务招待费10万元，上年因超支在税前未能扣除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业务招待费支出5万元；当年发生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广告费100万元，上年因超支在税前未能扣除的符合条件的广告费20万元。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甲企业在计算当年应纳税所得额时，下列关于业务招待费和广告费准予扣除数额的表述中，正确的有（ ）。

A.业务招待费准予扣除的数额为10万元

B.业务招待费准予扣除的数额为5万元

C.广告费准予扣除的数额为120万元

D.广告费准予扣除的数额为150万元

【答案】BC【解析】选项A、B，企业发生的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业务招待费支出，按照发生额的60%扣除[10×60%=6（万元）]，但最高不得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的5%0[1000×5%0=5（万元）]，超出限额的部分不得结转以后年度在税前扣除，业务招待费准予扣除的数额为5万元；选项C、D，企业发生的符合条件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除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不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15%的部分[1000×15%=150（万元）]，准予扣除；在本题中，该企业当年实际发生广告费（100万元）+上年结转广告费（20万元）=120（万元），未超过扣除限额150万元，则2020年甲企业税前准予扣除的广告费为120万元。

12.某居民企业2022年已计入成本费用中的全年实发的合理工资、薪金总额80000元，营业收入200000元，实现利润总额150000元，实际拨缴的工会经费1800元，实际发生的职工福利费12000元，职工教育经费2500元。下列关于甲企业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税务处理错误的有（ ）。

A.职工福利费应调减应纳税所得额800元

B.职工教育经费不需要调整应纳税所得额

C，工会经费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100元

D.三项经费允许税前扣除的金额合计为19200元

【答案】AC【解析】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企业发生的职工福利费支出、职工教育经费支出、拨缴的工会经费，分别在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14%8%、2%的部分，准予在计算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1）职工福利费扣除限额=80000×14%=11200（元），小于实际支出12000元，所以税前允许扣除的职工福利费为11200元，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800元。（2）职工教育经费支出扣除限额=80000×8%=6400（元），大于实际支出2500元、所以税前允许扣除的职工教育经费为6400元，无须调增应纳税所得额。（3）工会经费支出扣除限额=80000x2%=1600（元）,小于实际支出1800元，所以税前允许扣除的职工教育经费为1600元，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200元。因此，税前允许扣除的三项经费金额合计=11200+6400+1600=19200（元）。

13.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表述错误的有（ ）。

A.企业在筹建期间，发生的与筹办活动有关的业务招待费支出，可按实际发生额的60%计入企业筹办费，并按有关规定在税前扣除

B.企业在筹建期间，发生的与筹办活动有关的业务招待费支出，可按实际发生额计入企业筹办费，并按有关规定在税前扣除

C.企业在筹建期间，发生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可按实际发生额的60%计人企业筹办费，并按有关规定在税前扣除

D.企业在筹建期间，发生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可按实际发生额的15%计入企业筹办费，并按有关规定在税前扣除

【答案】BCD【解析】选项A、B，企业在筹建期间，发生的与筹办活动有关的业务招待费支出，可按实际发生额的60%计人企业筹办费，并按有关规定在税前扣除；选项C、D，企业在筹建期间，发生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可按实际发生额计入企业筹办费，并按有关规定在税前扣除。

14.企业发生的下列保险费支出，准予在企业所得税前列支的有（ ）。

A.企业参加的雇主责任险支出 B.政府规定标准的雇员补充医疗保险支出

C.职工家庭财产保险费用支出 D.企业厂房保险支出

【答案】ABD【解析】企业按规定范围和标准缴纳的五险一金、补充养老保险、补充医疗保险和企业财产保险支出，以及企业参加雇主责任险、公众责任险等责任保险，按照规定缴纳的保险费，可以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职工家庭财产保险支出是与企业生产、经营无关的支出，不得以保险费形式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

15.下列各项中，在计算企业应纳税所得额时不得扣除的有（ )。

A.企业赴灾区直接给灾民的现金救济支出

B.利润分红支出

C.企业违反销售协议被采购方索取的违约金

D.违反食品卫生法被政府处以的罚款

【答案】 ABD 【解析】选项A、B、D,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不得扣除的项目包括：向投资者支付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款项；企业所得税税款；税收滞纳金；罚金、罚款和被没收财物的损失；不符合税法规定的捐赠支出等.

16.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不得扣除的有（ ）。

A.向投资者支付的红利

B.企业内部营业机构之间支付的租金

C.企业内部营业机构之间支付的特许权使用费

D.未经核定的准备金支出

【答案】ABCD【解析】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规定向投资者支付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款项，企业内营业机构之间支付的租金和特许权使用费，不符合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规定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风险准备等准备金支出等，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不得扣除。

17.企业实际发生的与取得收入有关的、合理的支出，准予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其中包括（ ）。

A.企业生产的成本、费用 B.企业的税金

C.企业的损失 D.赞助支出

【答案】ABC【解析】与取得收入有关的、合理的支出，包括成本、费用、税金、损失。赞助支出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不得扣除。

18.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企业依照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或省级人民政府规定范围和标准为职工缴纳的下列费用中，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的有（ ）。

A.基本医疗保险费 B.企业财产保险

C.工伤保险费 D.住房公积金

【答案】ABCD【解析】各类社会保险费的扣除情况见下表：

|  |  |
| --- | --- |
| 类型 | 社会保险种类 |
| 准予扣除 | 五险一金、特殊工种人身安全保险、企业职工因公出差乘坐交通工具发生的人员意外保险支出、企业财产保险 |
| 部分扣除 | 补充养老保险、补充医疗保险（分别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5%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不得扣除） |
| 不得扣除 | 其他商业保险 |

19.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不得提取折旧在税前扣除的固定资产的有（ ）。

A.接受投资的固定资产 B.未投入使用的房屋、建筑物

C.已提足折旧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 D.与经营活动无关的固定资产

【答案】CD【解析】根据税法规定，接受投资的固定资产需要计提折旧；不得计算折旧扣除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以外未投入使用的固定资产。选项C、D属于不得计提折旧税前扣除的固定资产。

20.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固定资产折旧的处理中，不正确的有( )。

A.甲企业2022年3月5日购进一台起重机，2022年4月5日投入使用，应当自2022年4月起计算折旧

B.丙企业2022年4月1日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出一架小型喷气式飞机，之后继续对该飞机计提折旧

C.乙企业因生产经营调整，于2022年10月1日停止使用一批设备，应当自2022年11月起停止计算折旧

D.丁企业2022年9月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一辆大型巴士，在计算企业所得税时，对该巴士计提折旧

【答案】ABD【解析】企业应当自固定资产投入使用月份的次月起计算折旧;应当自2022年5月起计算折旧，选项A错误；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以及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出的固定资产，不得计算折旧，选项B、D错误；停止使用的固定资产，应当自停止使用月份的次月起停止计算折旧，选项C正确.

21.下列关于固定资产确定计税基础的表述，正确的有（ )。

A.通过捐赠、投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应以重置完全价值为计税基础

B.自行建造的以竣工结算前发生的支出为计税基础

C.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以公允价值和支付的相关税费为计税基础

D.融资租入的，如果合同未约定付款总额，以该资产的市场价值和承租人在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为基础

【答案】BC【解析】通过捐赠、投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等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以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支付的相关税费为计税基础；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以租赁合同约定的付款总额和承租人在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为计税基础，租赁合同未约定付款总额的，以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承租人在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为计税基础。

22.2022年某化妆品生产企业收人总额8000万元（其中接受捐赠收入为20万元，取得投资境内非上市公司的股息红利100万元），发生的成本、税金及附加合计3200万元，销售费用2500万元（其中广告费、业务宣传费合计2200万元），管理费用500万元，财务费用200万元。已知上年结转的广告费200万元，其中本年度可以扣除（ ）万元，假设不存在其他调整项目。2022年该企业应缴纳企业所得税（ ）万元。

A.0 B. 164

C. 334 D. 459

【答案】BC【解析】对化妆品制造或销售、医药制造和饮料制造（不含酒类制造）企业发生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不超过当年销售收入30%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本年允许扣除的广告费限额=(8000-100-20)×30%=2364（万元），本年实际发生了2200万元，上年结转的200万元中可以扣除164万元，需要纳税调减164万元。应缴纳企业所得税=（8000-100-3200-2500-164-500-200）×25%=334（万元）。

23.企业的下列收入中，属于免税收入的有（ ）。

A.国债利息收入

B.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

C.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居民企业从非居民企业取得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

D.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的收入

【答案】ABD【解析】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居民企业从非居民企业取得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应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

24.按照企业所得税法和实施条例规定，企业从事下列项目的所得，可以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享受定期减免税优惠的有（ ）。

A.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

B.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

C.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

D.符合条件的技术转让所得

【答案】BC【解析】凡符合条件的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选项A不符合；企业从事上述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1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1年至第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4年至第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选项B符合；企业从事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1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1年至第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4年至第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选项C符合；一个纳税年度内，居民企业技术转让所得不超过500万元的部分，免征企业所得税；超过500万元的部分，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选项D不符合。

25.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企业的下列支出中，可以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加计扣除的有（ ）。

A.电信公司研究开发新通信技术的支出

B.家电制造企业购进专利技术的支出

C.化工厂购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支出

D.连锁超市安置残疾人员所支付的工资

【答案】AD【解析】选项A，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人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18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75%在税前摊销。选项D，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

26.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中小微企业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的规定，错误的有（ ）。

A.设备、器具不包括房屋

B.企业可按照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的一定比例自愿选择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C.最低折旧年限为3年、4年、5年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的100%可在当年一次性税前扣除

D.最低折旧年限为10年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的50%可在当年一次性税前扣除，其余50%不得进行税前扣除

【答案】BCD【解析】中小微企业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是指除房屋、建筑物以外的固定资产），单位价值在500万元以上的，按照单位价值的一定比例自愿选择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选项B错误。其中，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最低折旧年限为3年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的100%可在当年一次性税前扣除；最低折旧年限为4年、5年、10年的，单位价值的50%可在当年一次性税前扣除，其余50%按规定在剩余年度计算折旧进行税前扣除，选项C、D错误。

27.2021年5月，一家新开业的小型微利商业企业，为了拓展市场，从开业之日起至12月31日销售商品一律实行“买一赠一”活动，开业8个月销售商品共计取得不含税销售收入285万元，赠送商品的不含税市场价格为15万元，销售商品和赠送商品的全部成本为160万元，应扣除的税金及附加和全部费用共计25万元。假设不存在其他纳税调整事项，该企业2021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为（ ）万元，应缴纳企业所得税（ ）万元。

A. 12.5 B. 14.375

C.2.5 D. 2.875

【答案】AC【解析】企业以“买一赠一”等方式组合销售本企业商品的，不属于捐赠，应将总的销售金额按各项商品的公允价值的比例来分摊确认各项的销售收入。该企业总的销售金额是285万元，应纳税所得额=285-160-25=100（万元），其所得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其应纳税所得额=100×12.5%=12.5（万元），应纳的企业所得税=12.5x 20%=2.5（万元）。

28.下列有关企业所得税税率的说法中，正确的有（ )。

A.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未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B.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的，其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适用税率为20%

C.对总机构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的符合条件的企业，仅就其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的总机构适用15%税率

D.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适用税率为15%

【答案】BD【解析】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对不符合实质性运营的企业，不得享受优惠，选项A错误；对总机构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的符合条件的企业，仅就其设在海南自由贸易港的总机构和分支机构的所得，适用15%税率、选项C错误。

29.企业实施合并重组，适用企业所得税一般性税务处理方法时，下列处理正确的有（ ）。

A.被合并企业及其股东都应按清算进行所得税处理

B.合并企业应按账面价值确定接受被合并企业负债的计税基础

C.被合并企业的亏损不得在合并企业结转弥补

D.合并企业应按公允价值确定接受被合并企业各项资产的计税基础

【答案】ACD【解析】一般性税务处理的前提下，企业合并，当事各方应按下列规定处理：（1）合并企业应按公充价值确定接受被合并企业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2）被合并企业及其股东都应按清算进行所得税处理。（3）被合并企业的亏损不得在合并企业结转弥补。

30.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企业所得税特别纳税调整的表述中，错误的（ ）。

A.税务机关根据税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对企业作出特别纳税调整的，应当对补征的税款，自税款所属纳税年度的次年6月1日起至补缴税款之日止的期间，按日加收利息

B.加收的利息，应当按照税款所属纳税年度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与补税期间同期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加3个百分点计算

C.加收的利息，不得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D.企业与其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不符合独立交易原则，或者企业实施其他不具有合理商业目的安排的，税务机关有权在该业务发生的纳税年度起5年内，进行纳税调整

【答案】BD【解析】（1）选项B，加收的利息，应当按照税款所属纳税年度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与补税期间同期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加5个百分点计算；（2）选项D，企业与其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不符合独立交易原则，或者企业实施其他不具有合理商业目的安排的，税务机关有权在该业务发生的纳税年度起10年内，进行纳税调整。

31.下列人员中，为居民个人的有（ ）。

A.在中国境内有住所的个人

B.在中国境内无住所而一个纳税年度内在中国境内累计居住满183天的个人

C.在中国境内无住所而一个纳税年度内在中国境内累计居住满一年的个人

D.在中国境内无住所又不居住的个人

【答案】AB【解析】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在中国境内有住所，或者无住所而一个纳税年度内在中国境内居住累计满183天的个人，为居民个人。居民个人从中国境内和境外取得的所得缴纳个人所得税。

32.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说法正确的有（ ）。

A.财产租赁所得，以一个月内取得的收入为一次

B.利息所得，以支付时取得的收入为一次

C.偶然所得，以每次取得的该项收入为一次

D.非居民个人取得的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以取得该项收入为一次

【答案】ABC【解析】非居民个人取得的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属于一次性收入的，以取得该项收入为一次；属于同一项目连续性收入的，以一个月内取得的收入为一次。所以选项D错误。

33.英国人杰克在中国境内无住所，但在2016~2021年均在华居住，则在2022年度杰克（ ）。

A.不论在境内居住是否累计满183天，都应当就其来源于境内、境外的所得申报纳税

B.在2016~2021年任一年度未单次离境超过30天，2022年度在境内居住满183天的，应当就其来源于境内、境外的所得申报纳税

C.2020年居住满183天，但单次离境超过30天，2022年度来源于中国境外且由境外单位或者个人支付的所得，免予缴纳个人所得税

D.2020年单次离境超过30天，重新计算5年居住期

【答案】BC【解析】个人所得税纳税人的纳税义务见下表：

|  |  |  |
| --- | --- | --- |
| 一个纳税年度内在中国境内居住累计时间（t） | 本年度应纳税部分 | 本年度不纳税部分 |
| 1≤90天 | 其他 | 境内所得+由境内雇主支付并且不由该雇主在中国境内的机构、场所负担的部分 |
| 1≥183天 | 连续不满六年 | 其他 | 来源于中国境外且由境外单位或者个人支付的所得 |
| 前六年在中国境内每年累计居住天数都满183天且无任何一年单次离境超过30天 | 境内+境外 | —— |
| 前六年的任一年在中国累计居住天数不满183天或者单次离境超过30天 | 其他 | 来源于中国境外且由境外单位或者个人支付的所得 |

34.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下列各项中

为来源于中国境外的所得的有（ )。

A.中国境外企业以及其他组织支付且负担的稿酬所得

B.许可各种特许权在中国境外使用而取得的所得

C.将财产出租给境外承租人在中国境内使用而取得的所得

D.转让对中国境外企业以及其他组织投资形成的权益性资产，该权益性资产被转让前2年内，被投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资产公允价值60%间接来自位于中国境内的不动产

【答案】AB【解析】将财产出租给承租人在中国境外使用而取得的所得为来源于中国境外的所得，选项C不符合；转让中国境外的不动产、转让对中国境外企业以及其他组织投资形成的股票、股权以及其他权益性资产（以下称权益性资产）或者在中国境外转让其他财产取得的所得。但转让对中国境外企业以及其他组织投资形成的权益性资产，该权益性资产被转让前3年（连续36个公历月份）内的任一时间，被投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资产公允价值50%以上直接或间接来自位于中国境内的不动产的，取得的所得为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选项D不符合。

35.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属于“劳务报酬所得”项目的有（ ）。

A.大学教授张三从甲企业取得咨询费

B.公司高管李四从乙大学取得的讲课费

C.设计院设计师王五从丙家装公司取得的设计费

D.编剧赵六从丁电视剧制作单位取得的剧本使用费

【答案】ABC【解析】根据规定，从2005年5月1日起，编剧从电视剧的制作单位取得的剧本使用费，不再区分剧本的使用方是否为其任职单位，统一按特许权使用费所得项目征收个人所得税。选项D不属于劳务报酬税目。

36.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甲公司员工张某取得的下列收益中，应按“偶然所得”项目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有（ ）。

A.为孙某提供担保获得收入3000元B.在丙公司业务宣传活动中获得的随机赠送的耳机一副

C.在乙商场累积消费达到规定额度获得额外抽奖机会抽中手机一部

D.取得房屋转租收入1000元

【答案】ABC 【解析】选项D，应按“财产租赁所得”项目缴纳个人所得税。

37.下列各项中，应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征收个人所得税的有（ ）。

A.个人购买上市公司股票得到的股利分红

B.合伙企业的个人投资者以企业资金为本人购买住房

C.股份有限公司的个人投资者以企业资金为本人购买汽车

D.单位经批准向个人集资支付的集资利息

【答案】ACD【解析】选项B，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用企业资金为其个人投资者或其家庭成员购买房屋等财产，按照“经营所得”项目计征个人所得税；除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以外其他企业的个人投资者或其家庭成员取得的上述所得，视为企业对个人投资者的红利分配，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计征个人所得税，选项C满足条件。

38.以下应按照“财产转让所得”项目征收个人所得税的有（ ）。

A.个人转让债券取得的所得

B.个人转让住房取得的所得

C.个人通过网络收藏玩家的虚拟货币，加价后向他人出售取得的所得

D.个人将自己的文字作品手稿拍卖取得的所得

【答案】ABC【解析】选项D，个人将自己的文字作品手稿拍卖取得的所得属于提供著作权的使用所得，应按“特许权使用费所得”项目征收个人所得税。

39.甲公司出资购买房屋，将所有权查记在股东李某名下。关于上述业务个人所得税税务处理的下列表述中，错误的有（ ）。

A.李某不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

B.李某应按照“综合所得”项目缴纳个人所得税

C.李某应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缴纳个人所得税

D.李某应按照“经营所得”项目缴纳个人所得税

【答案】ABD【解析】企业出资购买房屋及其他财产，将所有权登记为投资者个人、投资者家庭成员或企业其他人员的。分三种情况处理：（1）对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的个人投资者或其家庭成员取得的上述所得，视为企业对个人投资者的利润分配，按照“经营所得”项目计征个人所得税；（2）对除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以外其他企业的个人投资者或其家庭成员取得的上述所得，视为企业对个人投资者的红利分配，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计征个人所得税；（3）对企业其他人员取得的上述所得，按照“综合所得”项目计征个人所得税。本题李某是股东，甲公司是公司，所以适用第二条，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计征个人所得税。

40.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各项中，按照“偶然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有（ ）。

A.李某为其朋友提供担保获得的收入

B.受赠人因无偿受赠房屋取得的受赠收入

C.某企业在业务宣传活动中，随机向本单位以外的个人赠送的网络红包

D.航空公司对累积消费达到一定额度的顾客，给予额外抽奖机会，个人的获奖所得

【答案】ABCD【解析】企业对累积消费达到一定额度的顾客，给予额外抽奖机会，个人的获奖所得，按照“偶然所得”项目，全额缴纳个人所得税（选项D正确）；个人为单位或他人提供担保获得收入（选项A正确），房屋产权所有人将房屋产权无偿赠与他人的，受赠人因无偿受赠房屋取得的受赠收入（选项B正确），企业在业务宣传、广告等活动中，随机向本单位以外的个人赠送礼品（包括网络红包），个人取得的礼品收入（选项C正确），都按照“偶然所得”项目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41.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个人取得的下列收入中，应按照“劳务报酬所得”税目计缴个人所得税的有（ )。

A.某研究所研究员从非雇佣企业取得的讲学收入

B.某职员取得的本单位全勤奖

C.某工程师从非雇佣企业取得的咨询收入

D.某高校教师从任职学校领取的工资

【答案】AC【解析】工资、薪金所得，是指个人因任职或者受雇而取得的工资、薪金、奖金、年终加薪、劳动分红、津贴、补贴以及与任职或者受雇有关的其他所得。选项B、D，按照“工资、薪金所得”征税。

42.陈某2021年的下列所得中，不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有（ ）。

A.获得的保险赔款30000元

B.购话费获赠价值390元的手机

C.区（县）级教育方面的奖金10000元

D.股票转让所得120000元

【答案】ABD【解析】（1）选项A，个人取得的保险赔款，免征个人所得税；（2）选项B，企业在向个人销售商品（产品）和提供服务的同时给予赠品（如通信企业对个人购买手机赠送话费、人网费，或者购话费赠手机等），不征收个人所得税；（3）选项C，个人取得“省级”人民政府、国务院部委和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以上单位，以及外国组织、国际组织颁发的科学、教育、技术、文化、卫生、体育、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奖金，免征个人所得税；（4）选项D，个人转让境内上市公司股票，免征个人所得税。

43.下列各项中，属于可免征个人所得税的个人所得的有（ )。

A.按规定比例提取的住房公积金

B.个人取得的通信补贴收入

C.个人取得的教育储蓄存款利息所得

D.按规定比例提取的医疗保险金

【答案】ACD【解析】个人因公务用车和通信制度改革而取得的公务用车、通信补贴收入，扣除一定标准的公务费用后，按照“工资、薪金所得”项目计征个人所得税，选项B错误；个人领取原提存的住房公积金、基本医疗保险金、基本养老保险金，以及失业保险金，免予征收个人所得税。

44.下列各项所得中，免征个人所得税的有（ ）。

A.个人举报犯罪行为获得的奖金

B.个人办理代扣代缴税款取得的手续费

C.退休人员再任职取得的收入

D.个人取得福利彩票中奖收入1000元

【答案】ABD【解析】个人举报、协查各种违法、犯罪行为而获得的奖金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选项A正确；个人办理代扣代缴手续，按规定取得的扣缴手续费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选项B正确；退休人员再任职取得的收入，在减除按个人所得税法规定的费用扣除标准后，按“工资、薪金所得”应税项目缴纳个人所得税，选项C错误；对个人购买福利彩票、体育彩票，一次中奖收入在1万元以下的（含1万元）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选项D正确。

45.下列各项所得中，应征个人所得税的有（ ）。

A.年终加薪

B.通过民间科研协定来华工作的专家其工资、薪金所得由我国政府机构负担的

C.个人取得的保险赔款

D.从投资管理公司取得的非上市公司派息分红

【答案】ABD【解析】选项A属于工资、薪金所得：选项B，通过民间科研协定来华工作的专家，其工资、薪金所得由该国政府机构负担的，免征个人所得税：选项D属于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都应缴纳个人所得税。

46.个人取得的下列所得中，免予征收个人所得税的有（ )。

A.企业职工李某领取原提存的住房公积金

B.军人刘某因转业获得转业费20000元

C.残疾人员王某在某企业工作每月领取工资6500元

D.徐某因向公安局提供逃犯王某的重大线索而获得奖金50000元

【答案】ABD【解析】选项A，个人领取原提存的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险金、基本养老保险金时，免予征收个人所得税；选项B，军人的转业费、复员费、退役金免征个人所得税；选项C，残疾、抓老人员和烈属的所得属于减税项目；选项D，个人举报、协查各种违法、犯罪行为而获得的奖金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47.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自2022年10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关于对纳税人出售现住房已缴纳的个人所得税予以退税优惠的规定正确的有( )。

A.适用对象为出售自有住房并在现住房出售后1年内在市场重新购买住房的纳税人

B.新购住房金额大于或等于现住房转让金额的，全部退还已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C.新购住房金额小于现住房转让金额的，不退还已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D.新购住房为新房的，购房金额为房屋的成交价格

【答案】AB【解析】自2022年10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对出售自有住房并在现住房出售后1年内在市场重新购买住房的纳税人，对其出售现住房已缴纳的个人所得税予以退税优惠。其中，新购住房金额大于或等于现住房转让金额的，全部退还已缴纳的个人所得税；新购住房金额小于现住房转让金额的，按新购住房金额占现住房转让金额的比例退还出售现住房已缴纳的个人所得税，选项C错误。现住房转让金额为该房屋转让的市场成交价格。新购住房为新房的，购房金额为纳税人在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网签备案的购房合同中注明的成交价格；新购住房为二手房的，购房金额为房屋的成交价格，选项D错误。

48，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

说法正确的有（ )。

A.纳税人同时从两处以上取得工资、薪金所得，并由扣缴义务人办理专项附加扣除的，对同一专项附加扣除项目，纳税人只能选择从其中一处扣除

B.纳税人申请退税，应当提供其在中国境内开设的银行账户，并在汇算清缴地就地办理税款退库

C.扣缴义务人向个人支付应税款项时，应当依照个人所得税法规定预扣或代扣税款。“支付”只包括现金支付、汇拨支付、转账支付

D.税务机关发现纳税人提供虚假信息的，应当责令改正并通知扣缴义务人；情节严重的，有关部门应当依法予以处理.纳入信用信息系统并实施联合惩戒

【答案】ABD【解析】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扣缴义务人向个人支付应税款项时，应当依照个人所得税法规定预扣或代扣税款，按时缴库，并专项记载备查。支付，包括现金支付、汇拨支付、转账支付和以有价证券、实物以及其他形式的支付。所以选项C不正确。

49.居民纳税人发生下列情形，应当依法办理纳税申报的有（ ）。

A.张某取得工资需要办理汇算清缴

B.李某移民美国注销中国户籍

C.刘某从出版社取得稿酬2万元，但出版社未扣缴税款

D.王某从境外取得股息所得

【答案】ABCD【解析】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纳税人应当依法办理纳税申报：（1）取得综合所得需要办理汇算清缴；（2）取得应税所得没有扣缴义务人；（3）取得应税所得，扣缴义务人未扣缴税款；（4）取得境外所得；（5）因移居境外注销中国户籍；（6）非居民个人在中国境内从两处以上取得工资、薪金所得；（7）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判断题

1.依照外国法律成立，实际管理机构不在中国境内但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企业属于居民企业。（ ）

【答案】×【解析】依照外国法律成立，实际管理机构不在中国境内但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企业属于非居民企业。

2.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除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按照实际收到股息、红利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

【答案】×【解析】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除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按照被投资方作出利润分配决定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3.利息收入应按照实际收到利息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

【答案】×【解析】根据税法规定，利息收入应按照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应付利息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4.企业发生的职工福利费支出，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2%的部分，准予扣除。（ ）

【答案】×【解析】企业拨缴的工会经费，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2%的部分，准予扣除；企业发生的职工福利费支出，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14%的部分，准予扣除。

5.企业在非货币性资产捐赠过程中发生的运费、保险费、人工费用等相关支出，未纳入公益性捐赠票据记载的数额中的，作为公益性捐赠支出按照规定在税前扣除。（ ）

【答案】×【解析】企业在非货币性资产捐赠过程中发生的运费、保险费、人工费用等相关支出，未纳入公益性捐赠票据记载的数额中的，作为企业相关费用按照规定在税前扣除。

6.2022年3月甲公司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一间楼房底商用作产品宣传展示，租期年。2022年3月公司发生底商改建支出20万元。关于该笔改建支出，正确的企业所得税处理是在发生的当期一次性扣除。（ ）

【答案】×【解析】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按照合同约定的剩余租赁期限分期摊销。该题中剩余租赁期为6年，所以按照6年分期摊销扣除。

7.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企业通过公性社会团体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对红十字事业的捐赠、农村义务教育的捐赠、公益性青少年的捐赠可以全额税前扣除。（ ）

【答案】×【解析】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企业通过公益性社会组织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用于符合法律规定的慈善活动、公益事业的捐赠支出，不超过年度利润总额12%的部分，准予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个人通过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和国家机关对红十字事业的捐赠、农村义务教育的捐赠、公益性青少年的捐赠可以在计缴个税时全额税前扣除，注意区分。

8.自2019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符合规定的用于目标脱贫地区的扶贫捐赠支出，不超过年度利润总额12%的部分，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 ）

【答案】×【解析】自2019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企业通过公益性社会组织或者县级（含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组成部门和直属机构，用于目标脱贫地区的扶贫捐赠支出，准予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据实扣除。

9.个人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缴付的年金个人缴费部分，在不超过本人缴费工资计税基数的5%标准内的部分，暂从个人当期的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 ）

【答案】×【解析】个人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缴付的年金个人缴费部分，在不超过本人缴费工资计税基数的4%标准内的部分，暂从个人当期的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

10.企业接受捐赠的收入应按照捐赠方作出捐赠决策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

【答案】×【解析】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企业接受捐赠的收入应按照实际收到捐赠资产的日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11.企业在货币交易中，以及纳税年度终了时将人民币以外的货币性资产、负债按照期末即期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时产生的汇兑损失准予扣除。（ ）

【答案】×【解析】企业在货币交易中，以及纳税年度终了时将人民币以外的货币性资产、负债按照期末即期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时产生的汇兑损失，除已经计入有关资产成本以及与向所有者进行利润分配相关的部分外，准予扣除。

12.企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提取的用于环境保护、生态恢复等方面的专项资金准予扣除。上述专项资金改变用途后，依旧可以扣除。（ ）

【答案】×【解析】企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提取的用于环境保护、生态恢复等方面的专项资金准予扣除。上述专项资金改变用途后，不得扣除。

13.企业应当自生产性生物资产投入使用月份的当月起计算折旧，停止使用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应当自停止使用的当月起停止计算折旧。（ ）

【答案】×【解析】企业应当自生产性生物资产投入使用月份的次月起计算折旧，停止使用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应当自停止使用月份的次月起停止计算折旧。

14.企业职工因公出差乘坐交通工具发生的人身意外保险费支出，准予企业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

【答案】√【解析】企业职工因公出差乘坐交通工具发生的人身意外保险费支出，准予扣除。

15.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自转制注册之日起五年内按照25%的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

【答案】×【解析】2019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自转制注册之日起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2018年12月31日之前已完成转制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可继续免征五年企业所得税。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是指从事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和文化艺术的事业单位。

16.社区提供养老、托育、家政等服务的机构，提供社区养老、托育、家政服务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第1年至第2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3年至第5年按照25%的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

【答案】×【解析】自2019年6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社区提供养老、托育、家政等服务的机构，提供社区养老、托育、家政服务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社区包括城市社区和农村社区。

17、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1年至第2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3年至第5年按昭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

【答案】x【解析】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1年至第5年免征企业所得税，接续年度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18.对在海南自由贸易港设立的企业，新购置（含自建、自行开发）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单位价值不超过500万元（含）的，分年度计算折旧和摊销。（ )

【答案】x【解析】对在海南自由贸易港设立的企业，新购置（含自建、自行开发）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单位价值不超过500万元（含）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和摊销。

19.无关联第三方提供的、由关联方担保的债权性投资属于企业间接从关联方获得的债权性投资。（ ）

【答案】×【解析】企业间接从关联方获得的债权性投资包括：

（1）关联方通过无关联第三方提供的债权性投资；

（2）无关联第三方提供的、由关联方担保且负有连带责任的债权性投资；

（3）其他间接从关联方获得的具有负债实质的债权性投资

20.由居民企业，设立在实际税负低于25%的国家（地区）的企业，对利润不作分配或者减少分配的，上述利润中应归属于该居民企业的部分，应当计入该居民企业的当期收入。（ ）

【答案】×【解析】由居民企业，或者由居民企业和中国居民控制的设立在实际税负低于12.5%的国家（地区）的企业，并非由于合理的经营需要而对利润不作分配或者减少分配的，上述利润中应归属于该居民企业的部分，应当计入该居民企业的当期收入。

21.在中国境内无住所的个人，在中国境内居住累计满183天的年度连续不满六年的，经向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其来源于中国境外的所得，免予缴纳个人所得税。（ ）

【答案】×【解析】在中国境内无住所的个人，在中国境内居住累计满183天的年度连续不满六年的，经向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其来源于中国境外且由境外单位或者个人支付的所得，免予缴纳个人所得税。

22.转让对中国境外企业以及其他组织投资形成的权益性资产，该权益性资产被转让前3年（连续36个公历月份）内的任一时间，被投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资产公允价值50%以上直接或间接来自位于中国境内的不动产的，取得的所得为来源于中国境外的所得。（ ）

【答案】×【解析】转让对中国境外企业以及其他组织投资形成的权益性资产，该权益性资产被转让前3年（连续36个公历月份）内的任一时间，被投资企业或其他组织的资产公允价值50%以上直接或间接来自位于中国境内的不动产的，取得的所得为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

23.根据个人所得税的相关规定，个体工商户为业主本人支付的商业保险金，可以在税前扣除；个体工商户被税务机关加收的税收滞纳金，不得在税前扣除。（ ）

【答案】×【解析】除个体工商户依照国家有关规定为特殊工种从业人员支付的人身安全保险费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规定可以扣除的其他商业保险费外，个体工商户业主本人或者为从业人员支付的商业保险费，不得扣除；税收滞纳金不能扣除。

24.李某在一次有奖购物抽奖中，购买了价值3000元电视机并抽中“特别奖”，金额为1000元。李某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税额为200元。（ ）

【答案】√【解析】根据规定，利息股息、红利所得，偶然所得和其他所得，以每次收入额为应纳税所得额，不得扣除任何费用。计算过程：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1000×20%=200（元）。

25.作者将自己的文字作品手稿原件或复印件拍卖取得的所得，属于提供著作权的使用所得，故应按稿酬所得项目征收个人所得税。（ ）

【答案】×【解析】作者将自己的文字作品手稿原件或复印件拍卖取得的所得，属于提供著作权的使用所得，故应按“特许权使用费所得”项目征收个人所得税。

26.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给投资者或其亲属购买住房，按照“经营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以外的企业给投资者购买住房，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

【答案】√【解析】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给投资者或亲属购买住房，按照“经营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除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以外的企业给投资者购买住房，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企业为投资者以外的职工购房，按照“综合所得”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27.股票转让所得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但是个人转让限售股取得的所得，按照“财产转让所得”项目征收个人所得税。（ ）

【答案】√【解析】考查财产转让所得的确定及税收优惠。对个人转让限售股取得的所得，按照“财产转让所得”项目征收个人所得税。个人转让限售股，以每次限售股转让收入，减除股票原值和合理税费后的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对股票转让所得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

28.甲公司李某参加丙公司的开业庆典活动，获赠可在购买该公司商品时使用的十张八折优惠券，应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 ）

【答案】x【解析】企业在业务宣传、广告等活动中，随机向本单位以外的个人赠送礼品（包括网络红包，下同），以及企业在年会、座谈会、庆典以及其他活动中向本单位以外的个人赠送礼品，个人取得的礼品收入，按照“偶然所得”项目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但企业赠送的具有价格折扣或折让性质的消费券、代金券、抵用券、优惠券等礼品除外。

29.利息、股息、红利所得、财产转让所得，以收入全额为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 ）

【答案】×【解析】财产转让所得，以转让财产的收入额减除财产原值和合理费用后的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利息、股息、红利所得，偶然所得和其他所得，以每次收入额为应纳税所得额。故本题表述错误。

30.根据规定，退休人员再任职取得的收入免征个人所得税。（ ）

【答案】x【解析】退休人员再任职取得的收入，符合相关条件的，在减除按税法规定的费用扣除标准后，按“工资、薪金所得”项目缴纳个人所得税。

31.对于企业在改制过程中职工个人以股份形式取得的仅作为分红依据，不拥有所有权的企业量化资产，应按“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征收个人所得税。（ ）

【答案】×【解析】对于企业在改制过程中职工个人以股份形式取得的仅作为分红依据，不拥有所有权的企业量化资产，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职工个人以股份形式取得的企业量化资产参与企业分配而获得的股息、红利，应按“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征收个人所得税。

32.甲县人民政府为李某颁发的环境保护方面的奖金，免征个人所得税。（ ）

【答案】×【解析】根据规定，省级人民政府、国务院部委和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以上单位，以及外国组织、国际组织颁发的科学、教育、技术、文化、卫生、体育、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奖金，免征个人所得税。甲县人民政府为李某颁发的环境保护方面的奖金，不符合免税条件，不能免征个人所得税。

33.残疾、孤老人员和烈属的所得免征个人所得税。（ ）

【答案】×【解析】根据规定，减税项目包括：（1）残疾、孤老人员和烈属的所得。（2）因自然灾害造成重大损失的。减税项目的减征幅度和期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并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所以本题所述的项目不适用于免税。

四、不定项选择题

1.A公司为居民企业，主要从事医药制造与

销售业务，2022年有关经营情况如下：

（1）药品销售收入5000万元，房屋租金收入200万元，许可他人使用本公司专利特许权使用费收入1000万元，接受捐赠收入50万元。

（2）缴纳增值税325万元，城1.A公司为居民企业，主要从事医药制造与

销售业务，2022年有关经营情况如下：

（1）药品销售收入5000万元，房屋租金收入200万元，许可他人使用本公司专利特许权使用费收入1000万元，接受捐赠收入50万元。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32.5万元，房产税56万元、印花税3.9万元。

（3）捐赠支出90万元，其中通过公益性社会团体向受灾地区捐款35万元、直接向丙大学捐款55万元；符合条件的广告费支出2100万元。

（4）全年利润总额为480万元。

已知：公益性捐赠支出，在年度利润总额12%以内的部分，准予扣除，医药制造业企业发生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不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30%的部分，准予扣除。

要求：根据上述资料，不考虑其他因素，分析回答下列问题。

（1）A公司的下列收入中，应计入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收入总额的是（）。

A.房屋租金收入200万元

B.药品销售收入5000万元

C.接受捐赠收入50万元

D.特许权使用费收入1000万元

【答案】ABCD【解析】企业收入总额是指以货币形式和非货币形式从各种来源取得的收入，包括：销售货物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转让财产收人，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租金收入，特许权使用费收入，接受捐赠收入，以及其他收人。

（2）下列各项中，在计算A公司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的是（）。

A.印花税3.9万元

B.增值税325万元

C.房产税56万元

D.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32.5万元

【答案】ACD【解析】准予税前扣除的税金是指企业发生的除企业所得税和允许抵扣的增值税以外的各项税金及其附加。即纳税人按规定缴纳的印花税、房产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等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3）在计算A公司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的捐赠支出是（ ）万元。

A. 35 B.90

C. 57.6 D. 55

【答案】A【解析】公益性捐赠是指企业通过公益性社会团体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用于《公益事业捐赠法》规定的公益事业的捐赠，直接向丙大学捐款55万元，不符合公益性捐赠的条件，不属于公益性捐赠，不得在税前扣除。企业发生的公益性捐赠支出，在年度利润总额12%以内的部分准予扣除，公益性捐赠支出限额=480×12%=57.6（万元），符合条件的公益性捐赠支出为35万元，没有超过限额，准予全部扣除。

（4）计算A公司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的广告费支出是（ ）万元。

A. 2100 B.1815

C. 1560 D. 1860

【答案】D【解析】对医药制造企业发生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不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30%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A公司销售（营业）收入=5000+200+1000=6200（万元），A公司准予在应纳税所得额前扣除的广告费=6200×30%=1860（万元）。

2.某面包生产企业2022年全年取得主营业务收入8000万元、其他业务收入1500万元、营业外收入800万元、投资收益1210万元，发生主营业务成本4000万元、其他业务成本450万元、营业外支出600万元可以扣除的相关税金及附加430万元、销售费用1000万元、管理费用680万元、财务费用50万元，2022年涉及的需要进行纳税调整的业务如下：

（1）计入成本费用的实际发放的职工工资2000万元（含临时工工资50万元）。发生职工福利费支出300万元，投缴工会经费50万元并取得专用收据，发生职工教育经费支出180万元。

（2）发生与企业生产经营业务相关的业务招待费支出100万元。

（3）发生广告费支出700万元，以前年度累计结转至本年的广告费扣除额为300万元。

（4）当年到期的国债利息收入300万元。

（5）实际发生的研究开发经费100万元，未形成无形资产，据实计入管理费用。

（6）营业外支出中包括企业公益性捐赠500万元，直接向某灾区捐赠50万元。

要求：根据上述资料，不考虑其他因素，分析回答下列问题。

（1）业务（1）和业务（2）合计应调增的应纳税所得额为（ ）万元。

A.0 B. 52.5

C. 92.5 D. 102.5

【答案】D【解析】职工福利费税前

扣除限额=2000×14%=280（万元），实际支出300万元，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300-280=20（万元）；工会经费税前扣除限额=2000×2%=40（万元），实际拨缴50万元，调增10万元；职工教育经费税前扣除限额=2000×8%=160（万元），实际发生额180万元，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20万元。业务（1）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20+10+20=50（万元）。业务招待费实际发生额的60%=100x 60%=60（万元），销售（营业）收人的5‰=(8000+1500)×5‰=47.5（万元），业务招待费税前扣除限额为47.5万元，业务（2）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100-47.5=52.5（万元）。业务（1）和业务（2）合计应调整的应纳税所得额=50+52.5=102.5（万元）。

（2）业务（3）应调整的应纳税所得额为( )。

A.调增300万元 B.调减300万元

C.调增700万元 D.调减700万元

【答案】B【解析】广告费税前扣除限额=（8000+1500）×30%=2850（万元），实际发生额的700万元未超过扣除限额，准予全额扣除；以前年度累计结转至本年的广告费扣除额300万元，也可以在本年扣除。业务（3）应调减300万元。

（3）业务（4）和业务（5）合计应调整的应纳税所得额为（）。

A.调减100万元 B.调减300万元

C.调减400万元 D.调增200万元

【答案】C【解析】国债利息收入属于免税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从收入总额中减除；业务（4）应调减应纳税所得额300万元。可加计扣除的研发费用=100×100%=100（万元）。业务（4）业务（5）合计应调减的应纳税所得额=100+300=400（万元）。

（4）业务（6）应调整的应纳税所得额为（ ）。

A.调增50万元 B.调增100万元

C.调增200万元 D.调增550万元

【答案】A【解析】直接捐赠50万元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公益性捐赠需要先计算捐赠限额。利润总额三8000+1500+800+1210-4000-450-600-430-1000-680-50=4300（万元），捐赠限额=4300×12%=516（万元）>实际公益性捐赠500万元，公益性捐赠不需要调整。业务（6）调增应纳税所得额50万元。

3.甲公司为居民企业，主要从事服饰生产和销售业务。2022年度有关经营情况如下：（1）取得销售收入5000万元。

（2）发生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业务招待费支出100万元，非广告性赞助支出40万元。

（3）通过市体育局向体育事业捐款50万元，通过市民政局向目标脱贫地区捐款30万元用于扶贫，通过公益性社会组织向卫生事业捐款8万元。

（4）缴纳增值税195万元，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合计19.5万元。

（5）按规定缴纳财产保险费90万元。

（6）利润总额560万元。

已知：业务招待费支出，按照发生额的60%扣除，但最多不得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的5‰；公益性捐赠支出不超过年度利润总额12%的部分，准予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要求：根据上述资料，不考虑其他因素，分析回答下列问题。

（1）在计算甲公司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的业务招待费支出是（ ）万元。

A.100 B.35

C.60 D. 25

【答案】D【解析】业务招待费支出税前扣除限额1=当年销售（营业）收入的5‰=5000×5‰=25（万元），限额2=实际发生额的60%=100×60%=60（万元），限额1<限额2、按限额1扣除，即税前准予扣除的业务招待费为25万元。

（2）在计算甲公司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的公益性捐赠支出是（ ）万元。

A. 80 B.88

C. 58 D.67.2

【答案】B【解析】①用于目标脱贫地区的扶贫捐赠支出（30万元），据实扣除。②其他公益性捐赠支出58万元（50+8），未超过税法规定的扣除限额67.2万元（560×12%），可以全部在税前扣除。因此，甲公司的公益性捐赠支出税前准予扣除的金额=30+58=88（万元）。

（3）在计算甲公司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下列各项中，不得扣除的是（）。

A.非广告性赞助支出40万元

B.按规定缴纳的财产保险费90万元

C.缴纳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合计19.5万元

D.缴纳的增值税150万元

【答案】AD【解析】选项A，非广告性质的赞助支出不得税前扣除。选项D，缴纳的增值税不得税前扣除’

（4）计算甲公司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

A. 560 +(100 ×60%-5000 ×5‰)+19.5=614.5（万元）

B. 560 +(100-5000 ×5‰)+ 40+(50 + 30+8-560 x12%)+195=890.8（万元）

C. 560 +（100-100×60%）+30-90=540（万元）

D. 560 +(100-5000 ×5‰)+40=675（万元）

【答案】D【解析】业务招待费税前准予扣除25万元，需要纳税调增75万元（100-25）。非广告性赞助支出不得税前扣除，需要纳税调增40万元。应纳税所得额=560+（100-5000×5‰）+40=675（万元）。

4.某居民企业主要生产销售家用电视，计入成本、费用中的企业生产经营部门员工的合理的实发工资540万元，当年发生的工会经费15万元、职工福利费70万元、职工教育经费16万元。

要求：根据上述资料，不考虑其他因素，分析回答下列问题。

（1）该企业职工工会经费（ ）。

A.按照实际发生额扣除

B.按照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2%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不得扣除

C.按照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2.5%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不得扣除

D.可以扣除10.8万元

【答案】BD【解析】企业职工工会经费按照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2%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不得扣除。可以扣除的额度=540x2%=10.8（万元）。

（2）该企业职工福利费（ ）。

A.按照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14%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不得扣除

B.按照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14%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

C，按照实际发生额全额扣除

D.可以扣除75.6万元

【答案】AC【解析】企业职工福利费按照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14%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不得扣除。据此计算该企业职工福利费的扣除额=540×14%=75.6（万元），实际发生额为70万元没有超过标准，可以按照实际发生额全额扣除。

（3）该企业职工教育经费（）。

A.按照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8%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的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

B.可以扣除的数额为13.5万元

C.按照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8%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的部分不得扣除

D.可以扣除16万元

【答案】AD【解析】职工教育经费按照不超过工资、新金总额8%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的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据此，该企业可以扣除的职工教育经费=540×8%=43.2（万元），实际发生额为16万元，没有超过标准，可以按照实际发生额全额扣除。

（4）跟据上述题目选项，该企业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 ）万元。

A.0 B.2.5

C.4.2 D.6.7

【答案】C【解析】工会经费扣除额=540×2%=10.8（万元）；实际发生15万元，调增所得额4.2万元。职工福利费扣除标准=540×14%=75.6（万元），实际发生70万元，没有超过标准全额扣除。职工教育经费扣除额=540×8%=43.2（万元），实际发生额16万元，没有超过标准，可以全额扣除。总计调增4.2万元。

5.某制造业居民企业甲于2021年1月在我国境内注册成立并进行生产经营，主营业务为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项目，并销售相关产品，2021年应纳税所得额为-50万元。2022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如下：

（1）销售产品取得不含税收入9000万元;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项目的收入为1000万元（第一年取得该项目收入）。

（2)2022年利润表反映的内容如下：①产品销售成本4500万元；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项目的成本为500万元；②销售税金及附加200万元；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项目的税金及附加50万元；③销售费用2000万元（其中，广告费200万元）；财务费用200万元；④投资收益50万元（投资非居民企业的股权投资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40万元，国债持有期间的利息收入10万元）；⑤管理费用1200万元（其中业务招待费85万元；新产品研究开发费30万元，未形成无形资产）。

（3）除资料所给内容外，该企业无其他纳税调整事项；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项目的能够单独核算；期间费用均计入销售产品。

要求：根据上述资料，不考虑其他因素，分析回答下列问题。

（1）该企业取得的上述收入中，属于免税收入、所得的是（）。

A.环境保护项目的收入

B.销售产品取得的不含税收入

C.投资非居民企业的股权投资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

D.国债持有期间的利息收入

【答案】AD【解析】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1笔生产经营收人所属纳税年度起，第1年至第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4年至第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企业的免税收入包括：国债利息收入；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组织的收入等。

（2）该企业发生的上述费用中，在计算情纳税所得额时可以加计扣除的是（ ）。

A.新产品研究开发费用 B.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项目的成本

C.广告费用 D.业务招待费用

【答案】A【解析】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1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1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选项A正确；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1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1年至第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4年至第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选项B错误；广告费用和业务招待费用不享受税收优惠。

（3）该企业的广告费用允许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的数额是（ ）万元。

A.1500 B.1350

C. 200 D.150

【答案】C【解析】企业发生的符合条件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除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不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15%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扣除限额=10000×15%=1500（万元）,本题广告费200万元<1500万元，因此，应据实扣除。

（4）该企业可以计算扣除的管理费用数额是（ ）万元。

A.1200 B.1180

C. 1187.5 D.1195

【答案】D【解析】企业发生的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业务招待费支出，按照发生额的60%扣除，但最高不得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的5‰0：10000×5%0=50（万元），85×60%=51（万元），因此，业务招待费允许扣除50万元；新产品研究开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的，可以加计100%扣除：30×100%=30（万元），可以扣除的管理费用=1200-（85-50）+30=1195（万元）。

（5）该企业2022年应纳所得税额为（ ）万元。

A. 150 B. 240

C. 223.75 D. 225.625

【答案】C【解析】2022年利润总额=（9000+1000)-（4500+500）一(200+50）+50-（2000+200+1200）=1400（万元）；其中环保项目所得免税，国债利息收入免税，共减少所得1000+10-500-50=460（万元），管理费用调增所得5万元，2021年应纳税所得额为-50万元，2022年应纳税所得额=1400-460+5-50=895（万元）；应纳所得税额=895×25%=223.75（万元）。

6.甲公司为我国境内居民企业。2022年有关收支情况如下：

（1）取得产品销售收入5000万元、转让机器设备收入40万元、国债利息收人20万元、客户合同违约金收入2万元。

（2）支付税收滞纳金3万元、银行加息10万元，向投资者支付股息30万元，向关联企业支付管理费17万元。

（3）发生业务招待费50万元，其他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的成本、费用、税金合计2600万元。

要求：根据上述资料，不考虑其他因素.分析回答下列问题。

（1）甲公司下列收入中，应计入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的是（）。

A.转让机器设备收入40万元

B.产品销售收入5000万元

C.客户合同违约金收入2万元

D.国债利息收入20万元

【答案】ABC【解析】国债利息收入属于免税收入，不计入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转让机器设备收入、产品销售收入、违约金收入均应计入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

（2）甲公司下列支出中，在计算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不得扣除的是（ )。

A.税收滞纳金3万元

B.银行加息10万元

C.向关联企业支付的管理费17万元

D.向投资者支付的股息30万元

【答案】ACD【解析】税收滞纳金、企业之间支付的管理费、企业内营业机构之间支付的租金和特许权使用费，以及非银行企业内营业机构之间支付的利息，向投资者支付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款项不得扣除；银行加息属于非行政性罚款，准予在税前扣除。

（3）甲公司在计算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允许扣除的业务招待费是（ ）万元。

A.50 B. 25.2

C. 30 D. 25

【答案】D【解析】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业务招待费支出按发生额的60%扣除，但是最高不得超出当年销售（营业）收入的5‰0。转让机器设备收入属于营业外收入，不计入计算的基数：5000x5‰0=25（万元），50×60%=30（万元），因此，业务招待费允许扣除25万元。

（4）甲公司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是（ ）万元。

A. 2352 B.2427

C. 2407 D. 2406.8

【答案】C【解析】甲公司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5000（产品销售收入）+40（销售机器设备收入）+2（合同违约金收入）-10（银行加息）-25（业务招待费）-2600（其他允许扣除的成本、费用、税金）=2407（万元）。

7.中国居民林某为境内甲公司工程师。林某育有一子一女，8岁的儿子就读小学二年级，4岁的女儿正接受学前教育。2022年林某有关收支情况如下：

（1）全年工资191000元，全年专项扣除41000元；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由林某按扣除标准的100%扣除。

（2）为乙公司提供技术咨询一次，取得劳动报酬3200元。林某自行负担交通费100元。

（3）将一套自有住房与张某的一套住房互换。经房地产评估机构评估，林某房屋价值1600000元，张某房屋价值1800000元,林某支付张某差价款200000元。林某、张某互换住房均按规定免征增值税。

（4）办理手机话费套餐，获赠价值1500的手机一部。

（5）参加航空公司金卡会员抽奖活动，获得价值2000元的电器一台。

（6）获得省政府颁发的科技创新奖奖金6000元。

（7）取得储蓄存款利息1000元。

已知：劳务报酬所得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适用20%的预扣率，每次收入不超过4000元的，减除费用按800元计算。综合所得减除费用60000元/年；劳务报酬所得以收入减除20%的费用后的余额为收入额；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按照每个子女每月1000元的标准定额扣除。契税适用税率为4%，个人所得税税率见下表。

|  |
| --- |
| 个人所得税税率表（综合所得适用） |
| 级数 | 全年应纳税所得额 | 税率（%） | 速算扣除数（元） |
| 1 | 不超过36000元的部分 | 3 | 0 |
| 2 | 超过36000元至144000元的部分 | 10 | 2520 |
| …… | …… | …… | …… |

要求：根据上述资料，不考虑其他因素.分析回答下列问题。

（1）计算林某劳务报酬所得应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

A.（3200-800-100)x20%=460（元）

B.（3200-800）×20%=480（元）

C.（3200-100）×20%=620（元）D.3200×20%=640（元）

【答案】B【解析】①劳务报酬所得在预扣预缴时，减除费用实行定额和定率相结合的模式，每次收入4000元以下的定额减除800元，每次收入4000元以上的定率减除20%，其他支出（例如交通费100元）不得减除，排除选项A、C；②选项D没有考虑定额减除800元，错误。

（2）计算林某2022年度综合所得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

A.（191000+3200-60000-41000-1000×12）×10%-2520=5600（元）

B.（191000-60000-41000-1000×2×12）×10%-2520=4080（元）

C.[191000+（3200-800）-60000-41000-1000×2×12]×10%-2520=4320（元）

D.[191000+3200×（1-20%）一60000-41000-1000×2×12]×10%-2520=4336（元）

【答案】D【解析】①从劳务报酬所得的收入额确认入手，由于劳务报酬所得在年度汇算清缴时以收入减除20%的费用后的余额为收入额，排除选项A、C；②选项B没有考虑劳务报酬所得收入额的确认，错误。

（3）关于林某与张某互换住房契税税务处理的下列表述中，正确的是（ ）

A.林某应缴纳契税72000元 B.张某应缴纳契税8000元

C.张某应缴纳契税64000元 D.林某应缴纳契税8000元

【答案】D【解析】房屋交换价格不相等的，以所互换的房屋的价格差额（200000元）为契税的计税依据，并由多交付货币、实物、其他经济利益的一方（林某）缴纳。林某应缴纳的契税=200000×4%=8000（元）。

（4）林某的下列所得中，免予征收或不征

收个人所得税的是（ ）

A.参加航空公司金卡会员抽奖活动获得的价值2000元的电器

B.取得的储蓄存款利息1000元

C.获得省政府颁发的科技创新奖奖金6000元

D.办理手机话费套餐获赠的价值1500元的手机

【答案】BCD【解析】选项A按照“偶然所得”，全额适用20%的税率缴纳个人所得税。选项B，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选项C，省级人民政府、国务院部委和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以上单位，以及外国组织、国际组织颁发的科学、教育、技术、文化、卫生、体育、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奖金，免征个人所得税。选项D，企业在向个人销售商品（产品）和提供服务的同时给予赠品，不征收个人所得税。

8.中国公民杨某2022年的有关收支情况如下：

（1）1月购买体育彩票，取得中奖收入20000元，购买体育彩票支出700元。

（2）2月获赠父母名下的住房一套。

（3）3月取得储蓄存款利息1500元；在乙商场购买空调，获赠价值280元的电饭锅一个；在丙公司累积消费达到规定额度，取得按消费积分反馈的价值100元的礼品。

（4）4月将一套商铺出租，取得当月租金

6000元，缴纳相关税费720元。

（5）其他相关情况：2022年总计取得工资收入105600元，专项扣除20250元。杨某夫妇有一个在上小学的孩子，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由杨某夫妇分别按扣除标准的50%扣除

已知：财产租赁所得个人所得税税率为20%，财产租赁所得每次（月）收入在4000元以上的，减除20%的费用。综合所得，每一纳税年度减除费用60000元；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按照每个子女每年12000元的标准定额扣除。个人所得税税率见下表：

要求：根据上述资料，不考虑其他因素，分析回答下列问题。

|  |
| --- |
| 个人所得税税率表（综合所得适用） |
| 级数 | 全年应纳税所得额 | 税率（%） | 速算扣除数（元） |
| 1 | 不超过36000元的部分 | 3 | 0 |
| 2 | 超过36000元至144000元的部分 | 10 | 2520 |
| …… | …… | …… | …… |

（1）计算杨某1月体育彩票中奖收入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

A.（20000-700）×20%=3860（元）

B.20000÷(1-20%）×20%=5000（元）

C.（20000-700)÷（1-20%）×20%=4825（元）

D.20000×20%=4000（元）

【答案】D【解析】①个人购买福利彩票、体育彩票，一次中奖收入在1万元以下的（含1万元）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超过1万元的，全额征收个人所得税。②偶然所得应纳税额=每次收入额×20%，没有任何允许减除的支出（700元）或者费用（20%）。

（2）杨某的下列所得中，不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是（ ）。

A.获赠父母名下住房一套 B.取得储蓄存款利息1500元

C.获赠乙商场价值280元的电饭锅 D.获赠丙公司价值100元的礼品

【答案】ABCD【解析】①选项A,房屋产权所有人将房屋产权无偿赠与配偶、父母、子女、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兄弟姐妹，对当事双方不征收个人所得税；②选项B，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③选项C，企业在向个人销售商品（产品）和提供服务的同时给予赠品，不征收个人所得税；④选项D，企业对累积消费达到一定额度的个人按消费积分反馈礼品，不征收个人所得税。

（3）计算杨某4月出租商铺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

A.（6000-720）×20%=1056（元）

B.（6000-720）x（1-20%）×20%=844.8（元）

C. 6000×(1-20%)x 20%=960（元）

D.6000×20%=1200（元）

【答案】B【解析】①6000-720=5280（元），超过4000元，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除20%的费用；②出租商铺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税额=（6000-720)×（1-20%）×20%=844.8（元）。

（4）计算杨某2022年综合所得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

A.（105600-60000-12000x2）×3%=648（元）

B.（105600-60000-20250-12000）×3%=400.5（元）

C.(105600-60000 -20250-12000×50%）×3%=580.5（元）

D.（105600-60000-12000)×3%=1008（元）

【答案】C【解析】①题目明确交代“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由杨某夫妇分别按扣除标准的50%扣除”，因此，计算杨某2022年综合所得应纳个人所得税税额时，子女教育费用只能扣除12000×50%；②应纳税额=（每一纳税年度收入额105600-费用60000-专项扣除20250-专项附加扣除12000×50%-依法确定的其他扣除0）×适用税率3%=580.5（元）。

9.中国公民周某为境内高校教师。2022年度有关收支情况如下：

（1）全年扣除个人按照规定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后的工资合计150000元。

（2）应邀到甲公司做技术培训、取得税前劳务报酬5000元。

（3）取得体育彩票中奖收入30000元。

（4）取得乙商场按其累积消费积分反馈的价值100元的礼品。

（5）取得教育部颁发的奖金10000元。

（6）取得一年期定期储蓄存款利息1200元。已知：综合所得的减除费用标准为每年60000元；劳务报酬所得以收入减除费用后的余额为收入额，每次收入4000元以上的，减除费用按20%计算。劳务报酬所得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每次收入4000元以上的，减除费用按2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20000元的部分，适用20%的比例预扣率。

|  |  |
| --- | --- |
| 个人所得税税率表（部分） |  |
| 级数 | 全年应纳税所得额 | 税率（%）速算扣除数 |
| 1 | 不超过36000元的部分 | 3 | 0 |
| 2 | 超过36000元不超过144000元的部分 | 10 | 2520 |
| 3 | 超过144000元不超过300000元的部分 | 20 | 16920 |

要求：

根据上述资料，不考虑其他因素，分析回答下列问题。

（1）计算甲公司应预扣预缴周某劳务报酬所得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

A.5000÷（1-20%)x20%=1250（元）

B.5000 ×（1+20%）×20%=1200（元）

C. 5000x（1-20%）×20%=800（元）

D.5000×20%=1000（元）

【答案】C【解析】每次收入4000元以上的，减除费用按2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20000元的部分，适用20%的比例预扣率。所以应纳税所得额是5000×（1-20%）×20%=800（元）。

（2）计算周某2022年度综合所得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

A.[150000+5000×（1-20%）]×20%-16920=13880（元）

B.(150000+5000-60000)×10%-2520=6980（元）

C.[（150000+5000）×（1-20%）一60000]×10%-2520=3880（元）

D.[150000+5000×（1-20%）一60000]×10%-2520=6880（元）

【答案】D【解析】劳务报酬所得以收入减除20%的费用后的余额为收入额。综合所得可以扣除60000元的费用。150000+5000×（1-20%）一60000=94000（元）属于第2级，适用10%的税率以及2520的速算扣除数，故答案为选项D。

（3）周某2022年度取得的下列所得中，无须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是（ ）

A.教育部颁发的奖金10000元

B.反馈的价值100元的礼品

C.体育彩票中奖收入30000元

D.一年期定期储蓄存款利息1200元

【答案】ABD【解析】省级人民政府、国务院部委和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以上单位，以及外国组织、国际组织颁发的科学、教育、技术、文化、卫生、体育、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奖金免征个人所得税（选项A正确）；企业对累积消费达到一定额度的个人按消费积分反馈礼品不征收个税（选项B正确）；对个人购买福利彩票、体育彩票，一次中奖收入在1万元以下（含1万元）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超过1万元的，全额征收个人所得税（选项C错误）；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选项D正确）。

（4）周某2022年度取得的综合所得，办理汇算清缴的期限是（ )。

A.2022年12月1日至2023年2月28日

B.2023年3月1日至6月30日

C.2022年12月1日至12月31日

D. 2023年1月1日至1月31日

【答案】B【解析】居民个人取得综合所得，按年计算个人所得税；有扣缴义务人的，由扣缴义务人按月或者按次预扣预缴税款；需要办理汇算清缴的，应当在取得所得的次年3月1日至6月30日内办理汇算清缴。

10.中国居民李某为境内W科技公司工程师。李某有一女儿，正就读高中二年级。李某为独生子，其父母均已年过60岁。2022年李某有关收支情况如下：

（1）全年工资250000元，全年专项扣除56250元，支付首套住房贷款利息68700元；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住房贷款利息专项附加扣除，由李某按照扣除标准的100%扣除；1~11月工资、薪金所得累计已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税款5312元。

（2）3月出版一部专业著作取得稿酬80000元，将其中的10000元直接捐赠绘贫困学生王某。

（3）4月从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购入境内甲上市公司股票，8月从甲上市公司取得非限售股股息5000元，并于当月将股票全部转让。

（4）9月获得省人民政府颁发的科技方面的奖金20000元。

（5）10月在乙电信公司累积消费达到规定额度，取得按消费积分反馈的价值100元的保温杯一个。

（6）11月参加丙保险公司二十周年庆典获赠价值200元的茶叶一盒。

（7）12月领取原提存的住房公积金100000元。

已知：工资、薪金所得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减除费用为5000元/月；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按照每个子女每月1000元的标准定额扣除；赡养老人专项附加扣除标准为2000元/月；住房贷款利息专项附加扣除标准为1000元/月；稿酬所得个人所得税预扣率为20%，每次收入4000元以上的，减除费用按20%计算，收入额减按70%计算，利息、股息、红利所得个人所得税税率为20%，个人所得税税率见下表。

|  |
| --- |
| 个人所得税预扣率表（居民个人工资、薪金所得预扣预缴适用 |
| 级数 | 累积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 | 预扣率（%） | 速算扣除数（元） |
| 1 | 不超过36000元部分 | 3 | 0 |
| 2 | 超过36000元至144000元的部分 | 10 | 2520 |
| 3 | 超过144000元至300000元的部分 | 20 | 16920 |
| …… | …… | …… | …… |

要求：根据上述资料，不考虑其他因素分析回答下列问题。

（1）计算李某12月工资应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

A.（250000-5000×12-1000×12 2000×12-68700）×10%-2520-5312=698（元）

B.（250000-5000 ×12-56250 1000×12-2000×12-1000×12-68700）×3%=511.5（元）

C.（250000- 56250-1000 x 12 2000×12)x 20%-16920 =14630（元）

D.(250000-5000 ×12-56250-1000×12-2000×12-1000 ×12）×10%-2520-5312=743（元）

【答案】D【解析】居民个人工资新金所得，应当按照累计预扣法计算预扣税款，累计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累计收入-累计免税收入（本题为0）-累计减除费用一累计专项扣除一累计专项附加扣除一累计依法确定的其他扣除（本题为0）=250000-5000 x12-56250-1000x12-2000x12-1000 ×12=85750（元）:本期应预扣预缴税额=（累计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预扣率-速算扣除数）-累计减免税额（本题为0）-累计已预扣预缴税额=85750×10%2520-5312=743（元）。

（2）计算李某3月出版专业著作取得的稿酬应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

A.（80000-10000）×(1-20%）×20%=11200（元）

B.80000×（1-20%）×70%×20%=8960（元）

C.80000x(1-20%)×20% =12800（元）

D.(80000-10000)×70% ×20%=9800（元）

【答案】B【解析】居民个人取得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的，预扣预缴时不扣除公益捐赠支出，统一在汇算清缴时扣除；预扣预缴税款时，稿酬所得每次收入4000元以上的，减除费用按收入的20%计算，收入额减按70%计算；应预扣预缴的税额=每次收入×（1-20%）×70%×20%=80000x(1-20%)×70% ×20%=8960（元）。

（3）计算李某8月取得非限售股股息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算式中，正确的是（ )。

A.5000×50%×20%=500（元）

B. 5000 ×50% ×(1-20%）×20%=400（元）

C.5000×20%=1000（元）

D. 5000 ×(1-20%)× 20% = 800（元）

【答案】A【解析】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李某2022年取得的下列收入中，免予征收或不征收个人所得税的是（ ）。

A.乙电信公司按消费积分反馈的价值100元的保温杯

B.省人民政府颁发的科技方面的奖金20000元

C.领取的原提存的住房公积金100000元

D.丙保险公司赠送的价值200元的茶叶

【答案】ABC【解析】选项D，按照“偶然所得”征收个人所得税。

11.中国公民梁某为国内某大学教授，2022年1~4月有关收支情况如下：

（1）1月转让一套住房，取得含增值税销售收入945000元，该套住房原值840000元，系梁某2021年8月购入，本次转让过程中，发生合理费用5000元。

（2）2月获得当地教育部门颁发的区（县）级教育方面的奖金10000元。

（3）3月转让从公开发行市场购入的上市公司股票6000股，取得股票转让所得120000元。

（4）4月在甲电信公司购话费获赠价值390元的手机一部；获得乙保险公司给付的保险赔款30000元。

假设梁某2022年其他收入及相关情况如下：

（1）工资、薪金所得190000元，专项扣除40000元。

（2）劳务报酬所得8000元，稿酬所得5000元。

已知：财产转让所得个人所得税税率为20%；个人将购买不足2年的住房对外销售的，按照5%的征收率全额缴纳增值税。综合所得，每一纳税年度减除费用60000元；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以收入减除20%的费用后的余额为收入额；稿酬所得的收入额减按70%计算。个人所得税税率见下表。

|  |
| --- |
| 个人所得税税率表（综合所得适用） |
| 级数 | 全年应纳税所得额 | 税率（%） | 速算扣除数（元） |
| 1 | 不超过36000元的部分 | 3 | 0 |
| 2 | 超过36000元至144000元的部分 | 10 | 2520 |

要求：根据上述资料，不考虑其他因素，分析回答下列问题。

（1）梁某1月转让住房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计算中，正确的是（ ）。

A.(945000-840000)x20%=21000（元）

B.[945000÷（1+5%)-840000-5000]×20%=11000（元）

C.(945000-840000-5000)×20%=20000（元）

D.[945000÷（1+5%）-840000]×20%=12000（元）

【答案】B【解析】财产转让所得应纳税额=（不含增值税的收入总额-财产原值-合理费用）×20%。

（2）梁某1月转让住房应缴纳增值税税额的下列计算中，正确的是（ )。

A.945000÷(1+5%)×5%=45000（元）

B. 945000×5%=47250（元）

C.(945000-840000)÷(1+5%）×5%=5000（元）

D.(945000-840000)×5%=5250（元）

【答案】A【解析】个人将购买不足2年的住房对外销售的，按照5%的征收率全额缴纳增值税。陈某1月转让住房应缴纳增值税税额=945000÷（1+5%)x5%=45000（元）。

（3）梁某的下列所得中，不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是（ ）。

A.获得的保险赔款30000元

B.获赠价值390元的手机

C.区（县）级教育方面的奖金10000元

D.股票转让所得120000元

【答案】ABD【解析】①选项B,企业在向个人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的同时给予赠品，不征收个人所得税；②选项C，省级人民政府（不包括区县级）颁发的科学、教育、技术、文化、卫生、体育、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奖金，免征个人所得税；③选项D，个人转让境内上市公司股票，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

（4）梁某2022年综合所得应缴纳个人所得税税额的下列计算中，正确的是（ ）。

A.（190000-60000-40000）x10%-2520+ 8000 ×(1-20%)×3% +5000×70%×3%=6777（元）

B.（190000-60000-40000）x10%-2520+8000 x(1-20%)×3%+5000 x(1-20%)×70% ×3% =6756（元）

C.[190000 +8000 ×(1-20%）+5000×（1-20%）×70%-60000-40000]×10%-2520=7400（元）

D.（190000+8000+5000×70%-60000-40000)×10%-2520=7630（元）

【答案】C【解析】①全年收入额190000+8000×(1-20%）+5000×（1-20%）×70%=199200（元）;②应纳税所得额=199200-费用60000-专项扣除40000=99200（元）；③应纳税额=99200×10%-2520=7400（元）。